

第 1 天

主題：叫人震撼的醫治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7 章 1-10 節

1 耶穌對百姓講完了這一切的話，就進了迦百農。2 有一個百夫長所器重的僕人害病，快要死了。3 百夫長風聞耶穌的事，就託猶太人的幾個長老去求耶穌來救他的僕人。4 他們到了耶穌那裏，切切地求他說：「你為他做這事是他配得的；5 因為他愛我們的民族，為我們建造會堂。」6 耶穌就和他們同去。離那家不遠，百夫長託幾個朋友去見耶穌，對他說：「主啊，不必勞駕，因你到舍下來，我不敢當。7 我也自以為不配去見你，只要你說一句話，就會讓我的僕人得痊癒。8 因為我被派在人的權下，也有兵在我之下。我對這個說：『去！』他就去；對那個說：『來！』他就來；對我的僕人說：『做這事！』他就去做。」9 耶穌聽到這些話，就很驚訝，轉身對跟隨的眾人說：「我告訴你們，這麼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我也沒有見過。」10 那差來的人回到百夫長家裏，發現僕人已經好了。

經過路加福音六章 20-49 節的平原寶訓後，耶穌再一次以親身的行動去證明和演繹上主要如何重新定義誰是神的子民(redefinition of the people of God)。

在平原寶訓中，其中一個重要的主題就是「愛仇敵」(參六章 27-42)，這對於猶太人可以說是一個十分刁難的課題。猶太人面對自身民族多年受逼迫、充滿國仇家恨的環境，說要去愛仇敵，去愛那凌辱你們的人，要去給他們祝福，這是談何容易的一件事？！

但正就在這樣的處境下，耶穌醫治了外族百夫長的僕人，以此表明和詮釋了何謂愛仇敵——「咒詛你們的，要為他們祝福」的真正意義。

或許我們會以為這是一個道德問題，是操練愛心的學習機會，耶穌又再一次證明了自己的道德比眾人更優越。是的，耶穌的確是一位不平凡的拉比、教師，但是在神的心目中，祂的兒子是要帶來能更新人生命的福音，耶穌就是拯救計劃的開始，這才是祂降世的主要目的。

因此我們不禁要問：這段醫治的記載是要帶出一個怎樣的信息，如何關連到神拯救世人的福音呢？

當我們回頭看耶穌在路加福音四章的使命宣言時，就會發現耶穌不是因為他背誦和傳講以賽亞書信息而受到來自家鄉的拒絕，而是因為在當時耶穌講解的內容中，宣佈了神拯救的禧年臨到外邦人寡婦的兒子和敘利亞國的乃縵身上(參爾道自建四月份)，故此第七章這裏，耶穌正正表明和落實了自己的使命宣言。

這百夫長僕人得醫治的故事，有許多地方與乃縵得著醫治的故事相似。例如：得著醫治者從來沒有與醫治者碰過面，得著醫治者只是聽從醫治者話語的權柄就得著醫治。可見耶穌正是要演繹和承傳上主昔日的拯救作為，這福音是要包括外邦人在內的。

但兩個故事中最大的不一樣是：乃縵挾著亞蘭王元帥之名來尋求醫治，但在路加福音的經文中，這百夫長卻是一位受百姓愛戴、為以色列人建造會堂的領袖，連長老也來一同為他求耶穌的醫治。而最讓讀者感到顛覆的是百夫長的信心，和耶穌對其信心之大的稱讚。可見「外邦人不可能得著福音」是一種極不負責的宣言和偏執，福音就是要扭轉人世間各種各樣對人的仇恨和輕藐的。

耶穌宣講的福音內容——「愛仇敵」是身體力行活出來的，並在一個極度不受歡迎的情況下，去演繹福音的真實和終極性。

思想：

如何在現今的政治、經濟、宗教的情況下，仍然能活出那種不因循、具顛覆性的信仰生命？今天，我們需要的是默默的、真誠付出的心靈和使人與人之間和神復和的見證，這可叫別人共同嚮往那福音的大能，看見福音的震撼力如何蕩漾在人心中。而這樣的信心，在教會中間是少見的嗎？

第 2 天

主題：得着恩典的同時，就是要放下偏執！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7 章 11-17 節

11 過了不久，耶穌往一座城去，這城名叫拿因，他的門徒和一大群人與他同行。12 當他走近城門時，有一個死人被抬出來。這人是他母親獨生的兒子，而他母親又是寡婦。城裏的許多人與她一同送殯。13 主看見那寡婦就憐憫她，對她說：「不要哭。」14 於是耶穌進前來，按著槓，抬的人就站住了。耶穌說：「年輕人，我吩咐你，起來！」15 那死人就坐了起來，開始說話，耶穌就把他交給他的母親。16 眾人都驚奇，歸榮耀給神，說：「有大先知在我們當中興起了！」又說：「神眷顧了他的百姓！」17 關於耶穌的這事就傳遍了猶太和周圍地區。

今天的經文與昨天百夫長僕人得著醫治的經文是互相對應的，兩者同樣是以舊約的故事去演繹神昔日的作為，並認出神拯救的計劃，神今天也是要以這樣的方式去呈現出祂的拯救作為 (the re-enactment of salvation history)。

昨天的經文透過神如何使用祂的先知以利沙醫治乃縵，去呈現出我們的救主耶穌怎樣醫好百夫長的僕人；而拿因城寡婦的兒子從死裏復活，也正對應了昔日先知以利亞使寡婦的兒子復活過來。這等類似的記載和描述並非作者路加貿然的安排，而是作者路加在耶穌的使命宣言中，已經刻意提及的兩個故事 (參路四章 24-27 節)。故此，今天的經文迫使我們要連同昨天的經文一同討論。

為甚麼經文要提及以利亞和以利沙兩位偉大先知的事蹟呢？或說得更清楚一點，為甚麼經文要提及兩位猶太人中偉大的先知去拯救外邦人的故事呢？其實在被擄時期、兩約中間，已經鮮有猶太人提及這些故事，否則就好像有一點「政治不正確」吧！猶太人流散在外，長期寄居別人手下，沒有自己的政權、制度和宗教自由，實在是難以容下這類的故事和教訓。更深一層的原因是：猶太人在兩約之間經歷過馬加比皇朝的興衰 (猶太人的復興階段) 之後，更叫一世紀的猶太人難以接受救恩竟可臨到外邦人、而非臨到猶太人。

因此在總結的部份，我們要問的是，到底拿因城的居民為甚麼事情而驚奇？為甚麼他們要歸榮耀予神？

是的，寡婦兒子的復活故事表徵著外邦人的得救，但明顯拿因城是一個處於加利利湖北南的一個城市，是猶太人的聚居之地。故此，他們驚訝的不單是人從死裏復活過來了，而是同時間「有大先知在我們中間起來了」，說明這死裏復活的故事並非只代表著神只以此方式去拯救外邦寡婦的兒子，而是：在今天，這救恩也終於可以臨到猶太人身上了，神終於眷顧祂的百姓了！可是.....外邦人的得救與否卻是.....

可見，種族的仇恨，只會使人瞎了眼，只看見對方的刺和自身的益處。

思想：

是的，神藉著愛子耶穌基督，顯明救恩是要臨到外邦人身上的，但同時間，救恩也是真實的臨到在猶太人中間，拿因城中有人從死裏復活過來的故事就是明證。最近我從以色列的旅程中回來，期間聽著以色列人仍未覺得福音的好處，阿拉伯基督徒也對以色列人懷著看似牢不可破的隔閡。想著想著，唯有耶穌的愛才能化解一切，就像今天

的經文一樣，死人復活之事終於臨到猶太人當中，但同時又提醒著：這恩典曾經是、將來也是要臨到外邦人當中。

是的，在旅程中，又正正看見了神的愛如何走進他們兩族當中，將不可能的又變成有可能。

當我們得著恩典的同時，心懷亦寬大了一點，期盼著別人也一樣蒙大恩。當我們面對著仇敵時，也能這樣相信嗎？！

第3天

題目：耶穌演繹<另類>福音或是因循的宗教行為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第七章 18-28 節

18 約翰的門徒把這些事都告訴約翰。於是約翰叫了兩個門徒來，19 差他們到主那裏去，說：「將要來的那位就是你嗎？還是我們要等候別人呢？」20 那兩個人來到耶穌那裏，說：「施洗的約翰差我們來問你：『將要來的那位就是你嗎？還是我們要等候別人呢？』」21 就在那時，耶穌治好了許多患疾病的，得瘟疫的，被邪靈附身的，又開恩使好些盲人能看見。22 耶穌回答他們：「你們去，把所看見、所聽見的告訴約翰：就是盲人看見，瘸子行走，痲瘋病人得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窮人聽到福音。23 凡不因我跌倒的有福了！」24 約翰所差來的人一走，耶穌就對眾人談到約翰，說：「你們從前到曠野去，是要看甚麼呢？被吹動的蘆葦嗎？25 你們出去到底是要看甚麼？穿細軟衣服的人嗎？看哪，那穿華麗衣服、宴樂度日的人是在王宮裏。26 你們出去究竟是要看甚麼？是先知嗎？是的，我告訴你們，他比先知大多了。27 這個人就是經上所說的：『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面前，他要在你前面為你預備道路。』28 我告訴你們，凡女子所生的，沒有比約翰大的；但在神國裏，最小的比他還大。」

前兩天的經文，主要是環繞著耶穌重演以利亞和以利沙拯救外邦人的事蹟，突顯耶穌獨特的福音，就是福音並不限於猶太人的圈子，反而擴展到所有外邦人的心中。

這福音擴展的特性，卻不是所有猶太人都可以領受的，就連施洗約翰也差遣兩個門徒前來問：「我們所等候的那位就是耶穌嗎？還是另有其人？」

在經文中的記載，耶穌的回答看似十分簡單、平常，今天的信徒從福音的脈絡中，也熟悉耶穌的福音工作，就是醫病、再醫病。故此耶穌的答覆中，有甚麼線索可以讓施洗約翰明瞭到那位醫病的耶穌就是那位真正要來的彌賽亞呢？

其實當耶穌談及瞎子看見、瘸子行走、痲瘋者得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和窮人有福音的時候，對一世紀的信徒來說有更深一層的意義和想法，因為這等的醫治現象正重演了以賽亞書廿九章 18-19 節及四十二章 7 和 18 節中，有關末日來臨時彌賽亞作的福音工作，其福音工作就是使到弱小的、疾病的、社會上被遺棄的，都得著上主的憐憫和照顧。很可惜的是，不論是以賽亞書的信息、以利亞及以利沙的事蹟，都沒有叫一世紀的猶太人明瞭並得著教訓，反而是面對著那來臨重演救恩歷史的耶穌，一世紀的猶太人最後是把祂釘在十字架上。對於猶太人來說，這些信息或許並不是他們所不知道的，然而他們要求的卻是復國、得勝羅馬人，他們想要得回自己土地的意志，遠遠勝過舊約的教訓和啟示。耶穌和舊約聖經關注的，明顯不是猶太人的主流思想，甚至是挑戰他們固有的傳統和想法，因此當耶穌說完了這一切，就總結了一句：「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面對著眾人的錯誤期盼與宗教領袖的非議，耶穌仍然堅持自己所信的，向外間宣講，並身體力行重演真正的救恩歷史。耶穌並向施洗約翰肯定祂所作的不是那風吹的蘆葦，只會隨風擺動，沒有實質的效果，祂所作的乃是穩固、不動搖的做法。但或許世人看那榮耀的、分封的希律王，那可以在宮裏宴樂度日的人更值得信賴。

思想：

世人以為行真理、重尋真理所說的是十分容易的事，也許許多人都說自己行在真理中。最近在神學院中，陳韋安教授開了一門「教會常在改革中」的課程，就正表明真理的

詮釋和演繹從來沒有停止過。福音真理是不變的，但在不同世代、不同需要、不同文化、不同種族中，就需要思考何謂更真確地演繹福音的大能。歷史告訴我們，那些抱殘守缺的生命和教會，最終只會迎接不了不斷的更新和改變。耶穌的本相及祂在地上所作的，就是演繹著如何在祂的世代中那不一般的福音，這豈不正正是今天教會需要的本相和在地上該作的？！

第 4 天

題目：公義與福音的延續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第七章 29-35 節

29 眾百姓和稅吏聽見了約翰的話，就受了他的洗，就以神為義；30 但法利賽人和律法師不受約翰的洗，竟為自己廢棄了神為他們所定的旨意。31 主又說：「這樣，我該用甚麼來比這世代的人呢？他們好像甚麼呢？32 這正像孩童坐在街市上，彼此喊叫：『我們為你們吹笛，你們不跳舞；我們唱哀歌，你們不啼哭。』33 施洗的約翰來，不吃餅，不喝酒，你們說他是被鬼附的。34 人子來，也吃也喝，你們又說這人貪食好酒，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35 而智慧是由所有智慧的人來證實的。」

昨天，我們談論到雖然耶穌所作的是真實地、正確地根據舊約聖經所說的去作，就是在末世時，彌賽亞所帶來的福音使弱小的得著幫助、疾病的得著醫治、貧窮的要有平安，可是許多猶太人的心期盼的「福音」卻是以君臨天下、權力膨脹等方向去作導引。作為先驅者的施洗約翰及其門徒，或許也在兩者中搖擺著。

但今天的經文中，作者路加斬釘截鐵的說明，受過施洗約翰的洗才是公義的彰顯，但是，那些在權力核心的律法師和法利賽人就是不太明白，或是被各樣的「東西」遮蔽著眼睛，忘記了或刻意忘卻了甚麼才是神的心意。

耶穌最終以一個比喻去闡釋這到底是一件怎樣的事情。這或許使我們做領袖的、有話語權的人需切切警醒和反省。

耶穌說那些瞎了眼的宗教領袖猶如孩童在街中吹笛，卻沒有人跳舞，而當大家唱哀歌時，卻指責人沒有跟著啼哭，這情況就如他們指責施洗約翰是被鬼附著的，眾人卻都去約旦河邊跟著施洗約翰；他們又指責耶穌與眾人一夥，為的是得著好吃好喝與好處，但事實上許多心靈卻得著福音的安慰，疾病卻得著療癒 (末世逆轉主題的成全 the fulfilment of eschatological reversal motif)。

「孩童在街市上」的意思是：那些不懂事的人愛在市中心 (希臘 αγορά, 「市中心」)，就是權力核心的地方，去指指點點、審判他人和定斷他人。耶穌在表明：法利賽人和律法師所作的教導和釋經是無知孩童式的論說和定案，但他們卻以為可以在權力核心中說三道四，瞞世人、騙自己，以為透過指責別人的不是和評論他人的過失就可以瞞天過海，力保自己辛苦經營多年的地位和身份，心中卻從來沒有承認神的公義要落在弱小的群體中，而廢棄了神創造時將公義放在人間的旨意 (經文二十九節中「神為公義」這片語卻是值得我們繼續去細味的)。

思想：

律法師、法利賽人等宗教領袖，理應可以明瞭創造與福音的關連；公義和救贖的道理理應是智慧之子 — 就是那些以神的公義為一切重心的人 — 所能明瞭的，明瞭的人就能分辨出誰是真正的彌賽亞，和他工作 (參七章 35 節)。

今天，可悲的是當一些人想將神公義放在人間時，我們會指指點點嗎？會指責他們沒有履行教會的責任嗎？「耶穌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這句話，正代表著甚麼？

我祈禱的是，求主憐憫我不做一個只懂挑剔別人的不是以明哲保身的人，讓我們可以在這個苦難的世代一生忠心演繹何謂「神為公義」。

第 5 天

題目：彌賽亞筵席中，辨認出彌賽亞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第七章 36-50 節

36 有一個法利賽人請耶穌和他吃飯，耶穌就到那法利賽人家裏去坐席。37 那城裏有一個女人，是個罪人，知道耶穌在法利賽人家裏坐席，就拿著盛滿香膏的玉瓶，38 站在耶穌背後，挨著他的腳哭，眼淚滴濕了耶穌的腳，就用自己的頭髮擦乾，又用嘴連連親他的腳，把香膏抹上。39 請耶穌的法利賽人看見這事，心裏說：「這人若是先知，一定知道摸他的是誰，是個怎樣的女人；她是個罪人哪！」40 耶穌回應他說：「西門，我有話要對你說。」西門說：「老師，請說。」41 耶穌說：「有兩個人欠了某一個債主的錢，一個欠五百個銀幣，一個欠五十個銀幣。42 因為他們無力償還，債主就開恩赦免了他們兩個人的債。那麼，這兩個人哪一個更愛他呢？」43 西門回答：「我想是那多得赦免的人。」耶穌對他說：「你的判斷不錯。」44 於是他轉過來向著那女人，對西門說：「你看見這女人嗎？我進了你的家，你沒有給我水洗腳，但這女人用眼淚滴濕了我的腳，又用頭髮擦乾。45 你沒有親我，但這女人從我進來就不住地親我的腳。46 你沒有用油抹我的頭，但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腳。47 所以我告訴你，她許多的罪都赦免了，因為她愛的多；而那少得赦免的，愛的就少。」48 於是耶穌對那女人說：「你的罪都赦免了。」49 同席的人心裏說：「這是甚麼人，竟赦免人的罪呢？」50 耶穌對那女人說：「你的信救了你，平安地回去吧！」

路加福音中，有許多關於「筵席」的主題 (banquet motif)，這等描述對於一世紀的信徒並不陌生，這主題賦予一個很重要的方向，就是在筵席中等候彌賽亞的來臨（彌賽亞筵席的主題，messianic banquet motif）。所以筵席並不是指華人文化中的飲茶、閒談的場所，而是要預演彌賽亞筵席的應許。猶太人相信有一天彌賽亞會在他們的筵席出現，並分享一切上主的豐富和滿足，好使他們不再站在孤單和欺壓中。

然而，今天的經文卻給予我們一幅很不一樣的圖畫，就是有罪的女人得蒙赦免的記述。

在彌賽亞筵席的記述中，從來都不容許有罪的人參與，以昆蘭群體為例，就連身體有殘缺的人，也不可以參與他們群體的活動，更何況有大祭司主持的筵席。因此，今天的經文又再一次顛覆我們對筵席的看法。仔細看，經文的開頭有一個叫西門的法利賽人邀請耶穌到他家坐席，因為他以為耶穌不一定是彌賽亞，但或許是一位先知，所以就請他坐席，一起分享，或商討等候彌賽亞來臨的各樣事情，但作者路加筆鋒一轉，將焦點放在有罪的女人身上，經文詳細地記載，甚至重覆地記載這女子所作的事情和動作，明顯地，路加要我們調校對於彌賽亞筵席的看法。

對路加來說，彌賽亞的筵席在乎等候真正的彌賽亞來臨，耶穌正正就是那要來的彌賽亞，可門徒和百姓卻不能辨認出來，就算是耶穌復活以後，往以馬忤斯的路上，門徒也不能認出來，故路加就將焦點放在那真正的彌賽亞耶穌要在筵席中經歷的事，和他所作的事。有罪的女人對耶穌所作的，正正表明耶穌是真正的彌賽亞，就算許多宗教領袖、祭司、甚至施洗約翰的門徒中都有不信或疑惑的，這有罪的女人卻認得出耶穌是彌賽亞，並將一切有價值的都投向那位真正的彌賽亞，這真是諷刺。

仔細想想，那邀請耶穌的法利賽人西門會有甚麼反應？除了驚訝為甚麼耶穌有權柄赦免人的罪之外，他的心裏是否像尼哥底母一樣，好奇為甚麼這女子要這樣做？是這女子亂猜，故她亂投上一切？或是自己心中一直好似相信，尋找一些「彌賽亞筵席」去談論彌賽亞，但自己心中卻從來沒有相信過，就算彌賽亞真正出現時，自己也像瞎了眼一樣？

思想：

是的，相信歸相信，但當真實神的呼召臨到時，我們會視而不見，就算有千萬個見證人在眼前，我們還是.....

相信在我們當中從不缺乏獻身營，但踏上的路卻是要傾力投上，才可得主一句：你的信救了你。

第 6 天

題目：女門徒跟隨主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第八章 1-3 節

1 過了不久，耶穌周遊各城各鄉傳道，宣講神國的福音。和他同去的有十二個使徒，2 還有曾被邪靈所附，被疾病所纏，而已經治好的幾個婦女，其中有稱為抹大拉的馬利亞，曾有七個鬼從她身上趕出來，3 又有希律的管家苦撒的妻子約亞拿，和蘇撒拿以及好些別的婦女，她們都是用自己的財物供給耶穌和使徒。

耶穌基督的福音在乎人的回應，福音並非只是關乎權力的重奪和政治的考量。昨天的經文信息說明真正的彌賽亞可以牽引出人心的懊悔和適時的回應，而非毫不埋身的回應或站著遠觀的評論。

或許我們以為這有罪的女人只是一瞬間的委身和投入，才用眼淚弄濕主的腳、用頭髮擦乾和親主的腳，並用香膏去抹上。今天的經文只有短短三節，但是其份量足可與十二門徒被呼召的名單媲美。

聖經記載以男性主導的名單是常有的，但是以女性為主導的名單卻很少見。

因此這份以女性為主導的名單，就像是昨天經文「那用香膏抹在耶穌腳上的女子」的一個延伸，表明這等女子——那被惡靈附身的、被疾病所累的、有希律家背景的太太等——都是那些認得出誰是真正彌賽亞、並願意與耶穌週遊各城各鄉傳道的人。

可見宗教領袖等人那等候彌賽亞的表現，只是一種宗教行動模式，當真正的彌賽亞出現時，卻不肯去承認，也指責他人去跟隨，甚至去謀害奉主名來的那位。甚麼是宗教行為？甚麼是真實的信仰認知和體驗？只有經驗了那拯救者大能的改變後，決意每天跟隨和賭上生命去服事的人，這等人才可算是耶穌真正的門徒。

聖經這裏刻意道出這等人跟隨主的經歷，她們曾經是怎樣的（如：曾有七個鬼從她身上趕出來）。奇怪的是聖經中沒有記載她們詳細的經歷，和蒙耶穌趕鬼與醫病的歷程，在初期教會中，或許會有不同的揣測和推論，其中最為人認識的就是抹大拉的馬利亞，因為她是第一個見證主耶穌復活的人（參約廿章 11-18 節）。但是聖經沒有將人美化或神話化，反而將其最原本的真相和不想宣之於口的過去呈現在讀者面前，就如那「有罪的女人」這名號一樣。

原來親身去經歷神的拯救和醫治，還原自己昔日的模樣，才是救恩的真正意思，或可以說是在神重新定義祂的子民時，不再是按著種族與膚色，乃是按著自己的本相，並經歷主愛的更新和改變的人，才配得作上主的子民。

思想：

信仰從來都不是空談的，也不是信主久了，所有的屬靈分享就只停留在現在的美好時刻，漸漸忘記自己昔日的名號是甚麼？也好像沒有半點的感動，唯有記得自己的本相與不堪，才能跟隨主去遊歷祂的心意，並願意獻上一切供給耶穌和祂的教會。

是的，唯有當我們認清自己的本相：或許是個連自己也不愛的人，或許是個常被人遺忘的人，或是一個怎樣的名號，才會放下一切，跟隨主的腳蹤，而非侃侃而談，並僅此而已。

第 7 天

題目：忍耐著神的時刻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第八章 4-18 節

4 當一大群人聚集，又有人從各城裏出來見耶穌的時候，耶穌用比喻說：5「有一個撒種的出去撒種。他撒的時候，有的落在路旁，被人踐踏，天上的飛鳥又來把它吃掉了。6 有的落在磐石上，一出來就枯乾了，因為得不著滋潤。7 有的落在荊棘裏，荊棘跟它一同生長，把它擠住了。8 又有的落在好土裏，生長起來，結實百倍。」耶穌說完這些話，大聲說：「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9 門徒問耶穌這比喻是甚麼意思。10 他說：「神國的奧祕只讓你們知道，至於別人，就用比喻，要他們看也看不見，聽也不明白。」11「這比喻是這樣的：種子就是神的道。12 那些在路旁的，就是人聽了道，隨後魔鬼來，從他們心裏把道奪去，以免他們信了得救。13 那些在磐石上的，就是人聽道，歡喜領受，但沒有根，不過暫時相信，等到碰上試煉就退後了。14 那落在荊棘裏的，就是人聽了道，走開以後，被今生的憂慮、錢財、宴樂擠住了，結不出成熟的子粒來。15 那落在好土裏的，就是人聽了道，並用純真善良的心持守它，耐心等候結果實。」16「沒有人點燈用器皿蓋上，或放在床底下，而是放在燈臺上，讓進來的人看見亮光。17 因為掩藏的事沒有不顯出來的，隱瞞的事也沒有不露出來被人知道的。18 所以，你們應當小心怎樣聽。因為凡有的，還要給他；凡沒有的，連他自以為有的也要奪去。」

撒種的比喻可能是我們比較熟悉的經文，然而在對觀福音中，這比喻的側重點也有不同。作者路加就將這比喻的重點放在人心該回應「上主的福音，彌賽亞地上的工作」，就好像施洗約翰的問題和疑惑，律法師和法利賽人的厭棄與不信，又或是婦女們的跟隨和供給，闡說出在末世時，重點不是那個國度的興衰和朝代的交替，反而是在地上，人的心如何忠誠、忍耐、善良的去回應主的道。

可以佐證的是，在對觀福音中，接著撒種比喻的記述也有不同，路加福音用了點燈的比喻作為耶穌講論的一個總結。故此，我們今天會一起思想這兩個比喻，並期盼找出路加的悉心安排是要帶出一個甚麼的信息。

路加描繪的撒種比喻，重點放在人聽了道後的回應。心中沒有根，就沒有堅持的心去持守主的道，或是被人世間的思慮宴樂擠住了；又或是魔鬼將人心中的道種拿走，就沒有成長的機會，可見路加用這撒種的比喻去回應那有罪的女人所作的和那些女門徒的跟隨和供應耶穌，就是聽了道後，結果子百倍的例子。

對於路加來說，人若選擇了福音信仰，從來都不是空談，也不是沒有挑戰和苦難，正如婦女們選擇後的跟隨，也是受盡別人的逼迫和輕視，但就是忍耐著，忍耐著，再忍耐著，就會結出果子。這可是我們信仰生活的寫照？或只是一場空談，空談，再空談.....

點燈的比喻與撒種的比喻共同的地方，是在於在好像沒有指望的情況下，只要忍耐著，就能見到成果，就好像看似沒有果子的樹，可能過些日子，果子就會顯露出來，也好像黑暗的地方，看似黑漆漆、沒有指望，只是因為燈沒有被點在其中，只要忍耐一段時間，人就會點燈放在燈台上，叫人見到亮光。

可見，神的國度不是以人想像的方式彰顯，但這並不代表著上主的國度沒有降臨，相反地，我們從來不能掌握上主的時間，只是依靠著、忍耐著，盼望著祂的應許成就，祂所隱藏的事，就沒有一樣不被顯露出來。耶穌的彌賽亞身份是在祂受死、復活、升

天後，才真正被揭示出來，那抹大拉的馬利亞，就正正跟隨著、忍耐著，就算是耶穌被埋葬了，也要去膏耶穌的身體，但誰想得到在這神聖的時刻，她就是見證彌賽亞復活的第一人？

所以我們該小心聽上主的話，但「聽」是包括行動和信靠的，這樣我們心中所有微小的信心，就會被加增，這就是信仰的本質。若非是這般，就會將自以為有的，也要奪去。

思想：

彌賽亞的來臨成了一個很重要的分野，就是分別那些自以為有的宗教情操，以及帶來生命懊悔、生命力的信仰本質。但是這本質..... 需要忍耐著、忍耐著、再忍耐著，沒有太多立時的回報，只持著良善、誠實的心，等那神聖的一刻。

第 8 天

題目：聽了，該遵行甚麼？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第八章 19-21 節

19 耶穌的母親和他兄弟來看他，因為人多，不能到他跟前。20 有人告訴他說：「你母親和你兄弟站在外邊，要見你。」21 耶穌回答他們：「聽了神的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親，我的兄弟了。」

關於誰是神真正子民的問題，前幾天已經有不少的探討，或許對於急於復國的猶太人來說，實在難以接受，但耶穌這位彌賽亞卻看重人的內心，並且看重人真誠回應上主的呼召，可見這兩章的經文中，已經給我們一個非常清楚不過的立場。

今天的經文，雖然只有短短三節，卻總結了這個重要的信息。

經文記載到耶穌的母親和弟兄來了，卻是因為人多，沒法來到耶穌的腳前。若果留意馬可六章 3 節的話，馬可有記載到耶穌弟弟們的名字，可是在路加的記述中，這些名字就刪去了。這樣的略去，可能是要比較門徒名單的特性，真正悔改跟隨的百姓才可以算是耶穌的門徒，就如那女門徒的名單一樣。故此路加要我們知道的是誰是真正的門徒。

這樣，耶穌也接著說，只有遵守主的道的人才算是祂的母親和弟兄，這句話看似有點不太禮貌，但是只要仔細留意其背景的話，就會發現這句話是滿有意境的。

在主前一世紀，馬加比皇朝被羅馬帝國滅亡之後，猶太人仍期盼著他們的子孫可以有機會重新被上主興起，主再一次拯救以色列人。及後大希律王可以以半個猶太（以土買）人的身份，去管理猶大地，但是礙於他的身世，他得娶馬加比皇朝的後人為妻，方便以一個別人較接受的身份去繼續管理以色列人。

以色列人或許不會以耶穌的神蹟、醫治、奇事去真心拜服耶穌，反而會因著血脈的關係，甘心服在這位甘願以羅馬皇朝為首的大希律之下，讓他來做猶太人的領袖。

血脈的關係對於以色列人來說，可以算是他們唯一依靠和相信的因素，誰有些猶太血統，誰是與過去皇朝人脈有關係的領袖，誰就是一位可信的、備受期待的、上主所揀選的器皿，甚至在大希律統治的初期，眾百姓曾以為大希律就是彌賽亞。

在這背景下，我們就明白為甚麼耶穌要這樣說了。

要扭轉別人的想法殊不容易，就好像竟然一位有罪的女人深知彌賽亞是誰，抹大拉的馬利亞竟可成為見證空墳墓的第一人，這等事都叫人卻步。怎麼不是眾人的想法就可以了？為何要相信一些看不見、好像沒有結果的將來？

思想：

是的，「遵行主的道」或是「行在別人的思潮裏」是有重疊的地方，但是要求即時的結果和果效從來都不是前者的專利。要人去相信大希律，或木匠的兒子耶穌，是要投上甚麼樣的信心呢？真的不是我們的信心，乃是.....

正如今天，我們要把信心投放在哪裏？是在那些可以看得見的，或是看似沒有盼望的地方呢？

完筆後，心中仍不禁問自己：我的信心，投錯地方了嗎？

第 9 天

主題：出埃及中的人心回歸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 8 章 22-39 節

22 有一天，耶穌和門徒上了船，他對門徒說：「我們渡到湖的對岸去吧。」他們就開了船。23 船行的時候，耶穌睡著了。湖上忽然起了狂風，船將灌滿了水，很危險。24 門徒去叫醒他，說：「老師！老師！我們快沒命啦！」耶穌醒了，斥責那狂風大浪，風浪就止住，平靜了。25 耶穌對他們說：「你們的信心在哪裏呢？」他們又懼怕又驚訝，彼此說：「這到底是誰？他吩咐風和水，連風和水都聽從他。」26 他們到了格拉森人的地區，就在加利利的對面。27 耶穌上了岸，就有城裏一個被鬼附的人迎著他走來。這個人好久不穿衣服，不住在屋子裏，而住在墳墓裏。28 他看見耶穌，就喊叫著俯伏在他面前，大聲說：「至高神的兒子耶穌，你為甚麼干擾我？我求你，不要叫我受苦！」29 這是因耶穌曾吩咐污靈從這人身上出來。原來這污靈屢次抓住他；他常被人看守，又被鐵鏈和腳鐐捆鎖，他竟把鎖鏈掙斷，被鬼趕到曠野去。30 耶穌問他：「你的名字叫做甚麼？」他說：「群」；這是因為附著他的鬼多。31 鬼就央求耶穌不要命令他們到無底坑裏去。32 那裏有一大群豬正在山坡上吃食，鬼央求耶穌准他們進入豬裏；耶穌准了他們。33 於是鬼從那人出來，進入豬裏，那群豬就闖下山崖，投進湖裏，淹死了。34 放豬的看見這事就逃跑了，去告訴城裏和鄉下的人。35 眾人出來，要看發生了甚麼事；到了耶穌那裏，發現那人坐在耶穌腳前，鬼已離開了他，穿著衣服，神智清醒，他們就害怕。36 看見這事的人把被鬼附的人怎麼得醫治的事告訴他們。37 格拉森周圍地區的人，因為害怕得很，都求耶穌離開他們；耶穌就上船回去了。38 鬼已從身上出去的那人懇求要和耶穌在一起，耶穌卻打發他回去，說：39 「你回家去，傳講神為你做了多麼大的事。」他就走遍全城，傳揚耶穌為他做了多麼大的事。

對於第一世紀的信徒，彌賽亞耶穌所做的雖然不如「預期」，沒有滿足到人心所「期盼」的，但是施洗約翰所作的、叫人悔改的洗禮就正正為彌賽亞預備好人心，叫人可以用生命去回應福音，而非以民族可以得著獨立就是福音的全部。

事實上，耶穌雖然沒有以某種模式去踐行福音，但是路加卻用了當時猶太人所熟識的描述去表明耶穌的獨特身份。在兩約之間，以賽亞書中的主題——「新出埃及」(new Exodus) 或是「末世的新摩西」(eschatological new Moses) 都是猶太人所期盼的。

故今天的經文，就是以當時猶太人熟識的主題去將耶穌的彌賽亞特性呈現出來。

「平靜風和浪」和「趕鬼入豬群」在對觀福音的記述中，都是並列在一起的，兩者明顯有一定的關連，但是除了時序的關係外，兩個神蹟到底要表達耶穌的甚麼身份，好叫人可以釋去心中的疑惑，去相信祂就是那應許的「新摩西」，並會為猶太人帶來不一樣的「新出埃及」呢？

或許我們首先該問的是，為甚麼要記載耶穌平靜風浪？有誰不知道祂的大能力，能呼風喚雨，無所不能呢？要回答這問題，關鍵就是門徒的最後問題，祂到底是誰？連風和浪都聽從祂？意思就是甚麼人可以叫風浪都聽從他？對於猶太人來說，他們一定會想起摩西，他可以叫紅海分開，讓百姓走在其中，而耶穌這個神蹟就表現出末後的新摩西也能夠行出這樣的神蹟，好叫讀者想起，並聯繫到這獨特的身份。

而鬼入豬群的神蹟中，重點是在於「污鬼」的名字叫作「群」(λεγιών)，意思就是羅馬軍隊的名稱，而最終這像軍隊的污鬼卻附在豬群中，被淹死在海裏。這個神蹟的記載，若聯繫到「風浪也會聽從他的末後新摩西—耶穌」這件事上，就正好表明耶穌有能力

叫仇敵像埃及兵一樣被淹死在海中。但耶穌的仇敵卻不是有形體的仇人，而是吃掉落
在路旁的道種的魔鬼。

這兩個神蹟連在一起，使我們明白耶穌真是那應許要來的彌賽亞，帶著末世的新摩西
的角色活在猶太人當中，但是同時間，又清楚地釐清：仇敵不再是欺壓自己的異國，
乃是叫人離棄神話語的魔鬼，即攔阻人明白福音好處的惡者。

這兩個神蹟又同時間回應了前兩章聖經的論說，使人明白真彌賽亞的工作在於人心的
回歸上主，不純是政治上的主權。

思想：

那被鬼附的人甦醒過來就跑去跟隨耶穌，這表明了人心的甦醒和悔改是何其重要，是
信仰的根本和所以然。

耶穌就是那位先驅者，永遠將核心的問題處理，去蕪存菁，將出埃及的事不是放在外
在的敵人身上，乃是在於人心的回歸悔改。

今天的教會事工，是令人心歸回的工作嗎？

第 10 天

主題：拘泥着甚麼樣的傳統？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八章 40-48 節

40 耶穌回來的時候，眾人迎接他，因為他們都等候著他。**41** 有一個會堂主管，名叫葉魯，來俯伏在耶穌腳前，求耶穌到他家裏去，**42** 因為他有一個獨生女，約十二歲，快要死了。耶穌去的時候，眾人簇擁著他。**43** 有一個女人，患了經血不止的病有十二年，在醫生手裏花盡了一生所有的，但沒有人能治好她。**44** 她來到耶穌背後，摸他的衣裳縫子，經血立刻止住了。**45** 耶穌說：「摸我的是誰？」眾人都不承認。彼得說：「老師，眾人擁擠擠緊靠著你。」**46** 耶穌說：「有人摸了我，因為我覺得有能力從我身上出去。」**47** 那女人知道瞞不住了，就戰戰兢兢地俯伏在耶穌跟前，把摸他的緣故和怎樣立刻痊癒的事，當著眾人都說出來。**48** 耶穌對她說：「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安地回去吧！」

正如昨天的經文安排，路加將「平靜風和浪」和「鬼入豬群」連在一樣，同樣地將「醫患血漏的女人」和「睚魯的女兒復活」這兩個醫治的記述也放在一起，可見這兩個醫治的故事也帶出一個重要的信息，好使信徒明瞭彌賽亞地上的身份和人該怎樣回應主所應許的拯救主。

在醫治血漏女子的記載中，最令人希奇的是，甚麼樣的特別和精采，叫路加、馬太和馬可將這事仔細的放在福音書中？

醫治有疾病的人，對於耶穌這位拯救主來說，基本上沒有甚麼太大的難度和值得去討論的地方，其中最關鍵的就是耶穌被那不潔淨的女人摸到衣裳縫子。我們或許以為耶穌是因著憐憫和愛去釋放能力，使她可以得著醫治，這是不錯的，但是讓這故事存留下來的更深一層意義，是因為這「末世的新摩西」要去重新演繹摩西的律法 (the reinterpretation of Mosaic Laws)。

若果之前的神蹟是要說明耶穌是那新摩西的話，那麼耶穌就要去重新詮釋使人扭曲的律法，或是被人加諸了不少別的條文的律法。新摩西的來臨就是要叫人重新明白真正律法的意義，所以馬太福音登山寶訓就明言，祂來了，是要成全律法，而不是廢掉律法，故不論在登山寶訓或是路加的平原寶訓中，耶穌做的就是重新去詮釋律法的真義是怎麼一回事。

而在這個醫治的神蹟中，並不是在言說的層面上去討論摩西律法，反而在日常的生活上去履行何謂律法的精華。

衣裳縫子是上主與祂子民所立之約的象徵 (參民數記十五章 39 節)，那女子去摸耶穌的衣裳縫子，就是表明這女子對上主的相信，而且她期望上主之約的兌現。但奇妙的是，她明知自己的情況是不潔淨的 (參利未記十五章 25 節)，不可接觸他人，她竟然還去觸碰耶穌的衣裳縫子，很可能是她以為人多，沒有人會察覺到她這舉動。

若是這樣的話，耶穌就該做出較懂人情世故的舉動，讓她可以得著醫治，平安地離開就是了，可是耶穌卻要問門徒：「誰摸我？」那女子只好戰戰兢兢地俯伏在耶穌的腳前，就好像那有罪的女人做在耶穌身上似的。是的，耶穌就是要說明；祂來了要叫人得著釋放和醫治，將上主與祂百姓所立的恩約再一次帶給人間，是的，律法不是要叫人得不著醫治機會；是的，律法不是要來令人離開上主的祝福。耶穌的出現，使猶太人的宗教領袖去反省自己所得的是叫人陷入困局中，用律法使人窒息，得不著上主的恩典呢？

思想：

我們要做的是甚麼？作為基督教的領袖們，我們要使人得著真自由、有盼望的信仰詮釋呢？還是拘泥於自己的習慣和好處，還是以他人得聽見福音的好處.....

昔日的「再詮釋的摩西律法」成就了宗教改革，今天，我們要活出耶穌的教導嗎？

第 11 天

主題：被嗤笑的恩典！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八章 49-56 節

49 耶穌還在說話的時候，有人從會堂主管的家裏來，說：「你的女兒死了，不要勞駕老師了。」**50** 耶穌聽見就對他說：「不要怕，只要信！她必得痊癒。」**51** 耶穌到了他的家，除了彼得、約翰、雅各，和女兒的父母，不許別人同他進去。**52** 眾人都在為這女孩哀哭捶胸。耶穌說：「不要哭，她不是死了，是睡著了。」**53** 他們知道她已經死了，就嘲笑耶穌。**54** 耶穌拉著她的手，呼叫著：「孩子，起來吧！」**55** 她的靈魂就回來了，她立刻起來。耶穌吩咐給她東西吃。**56** 她的父母非常驚奇；耶穌吩咐他們不要把所發生的事告訴任何人。

在思想今天的經文——睚魯女兒的復活以先，讓我們首先回想第七章中有關百夫長僕人得醫治和拿因城寡婦之子復活的信息。

在百夫長僕人得醫治的記述中，耶穌鮮有地稱讚百夫長的信心，並稱在猶太人當中是少見的。用來對比今天的經文，我們就會發現到，當耶穌仍與血漏婦人對談之際，有人從管會堂的家出來宣佈：那女兒死了，不用勞動夫子耶穌去醫治她。同樣是不想勞動夫子，前者是相信耶穌有話語的能力去醫治自己的僕人，後者卻是傷心絕望地宣佈死訊，這又一次證明百夫長這個外邦人的信心真的是鮮有。同時間，或許拿因城寡婦的兒子復活的消息沒來得及到達報消息之人耳中，而眾人也在耶穌面前只為這女兒哀哭捶胸，好像完全沒有指望，他們更是一起嗤笑耶穌，好像從沒指望過耶穌能帶來醫治的能力。

外邦人百夫長得救蒙恩，是因為對上主有一份簡單、純全的信心，他只是簡單地用人間的常態來推論——既然耶穌有能力，就不需要親身到現場才能醫治，因祂可以用話語治病，就如百夫長可用話語使他人做事一樣。但那管會堂的朋友和同伴，可算是對律法有了解和認識的人，對神的屬性和能力應該較能掌握和明白，卻是嗤笑耶穌。

想深一層，這豈不是現今教會的情況嗎？我們好像對上主新的作為、新的事工存有許多疑心，或許到了較高的位置，就要面對種種既有文化和人事傳統，當要作出一些「信心」的認定或是要恢復遵行主的吩咐時，豈非又惹來許多嗤笑和謾罵？！

和拿因城寡婦兒子復活的記載一樣，這段經文也重演了以利亞、以利沙拯救外邦人的救恩歷史，同樣地，耶穌所醫治、使其復活的對象不是外邦人，乃是猶太人群體中的一員。這就表明神的救恩已要降在猶太人當中，不論他們有甚麼反應——主要是負面的抗拒——耶穌一再身體力行地將恩典和福氣向猶太人顯明，好叫猶太人可以清醒和明白過來，就如那有罪的女人和不潔淨的血漏女人一樣，她們用信心來回應上主的話語，就可以結果百倍，並平平安安地回到自己的地方，去宣揚上主為己身所成就的大事。

思想：

今天，我們需要許多佈道的策略和技巧，這是不錯的，面對著社會世代的轉變，我們需要演繹福音的方法是需要與時並進的。但更深一層的是，基督徒的心是否對福音、恩典生了鏽？若是，那不管用甚麼精彩的方法，也喚不起對福音宣講的能力和熱忱。到底恩典是不是越經歷越新鮮呢？還是我們只活在一套又一套自家非常熟練的宗教行為模式當中，又去嗤笑那些深感恩典、已為主瘋狂的人？

第 12 天

主題：肯定被拒絕的福音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九章 1-9 節

1 耶穌叫齊了十二使徒，給他們能力和權柄制伏一切的鬼，醫治疾病，2 又差遣他們宣講神的國，醫治病人，3 對他們說：「途中甚麼都不要帶；不要帶手杖和行囊，不要帶食物和銀錢，也不要帶兩件內衣。4 你們無論進哪一家，就住在哪裏，也從那裏離開。5 凡不接待你們的，你們離開那城的時候，要跺掉你們腳上的塵土，證明他們的不是。」6 於是使徒出去，走遍各鄉傳福音，到處治病。7 希律分封王聽見耶穌所做的一切事，就困惑起來，因為有人說：「約翰從死人中復活了。」8 又有人說：「以利亞顯現了。」還有人說：「古時的一個先知又活了。」9 希律說：「約翰我已經斬了，但這是甚麼人？關於他，我竟聽到這樣的事！」於是希律想要見他。

耶穌作為末世的新摩西 (eschatological New Moses)，是要帶領百姓離開被擄之地的，但是這個帶領，不是離開某個地方，進入一個實質的應許之地，耶穌要做的，就是使人心——那被污鬼和各樣病患所纏身的牢籠——可以得著釋放和醫治，並全心歸回到天父的懷抱中，而非只是奪回地土。

因著這個「新出埃及」的含意，門徒就被吩咐要放下許多工具，如拐杖和口袋，甚至連食物和銀子也要放下，並逐家逐戶去宣講神的道，無論到了誰的家，就留下祝福，若誰不接待，就把腳上塵土跺下去，宣告他們的不是。這個吩咐就類似出埃及記中摩西對以色列人所說的（參出埃及記十二章 35 節）。

但是耶穌所吩咐的就是要人完全信任主的供應，甚麼都不要帶去（但上述出埃及記經文中，摩西吩咐的是「向埃及人要金器、銀器和衣裳…把埃及人的財物奪去了，因為上主會在曠野中供應泉水和嗎哪，及他們一切所需。而在出埃及記中，以色列人所到的地方就會讓人歸回真神，或是宣告審判在其他人身。」）在耶穌的門徒宣教的事工中，這出埃及記的救恩歷史又再一次重演在猶太人的群體中，但是其要求就有別於以往所提及的。

值得仔細思量的是「將塵土跺下去」的習慣，這是猶太人對外邦人審判的做法，就好像昔日的出埃及記中，以色列在外邦人當中所做的。但是奇妙和令人驚訝的是，這回是耶穌的門徒向猶太地的以色列人宣告，拒絕福音的後果就是神的審判會臨在他們當中。

可見耶穌的新摩西的角色，是要帶來另一次的出埃及，將平安、喜樂臨在猶太的群體中（從有罪的女人和血漏的女人的事上可見一斑）；但同時，這福音的臨在也要帶來審判和上主的怒氣在祂所造的子民當中。

當眾人以為耶穌彌賽亞的新摩西的舉止是要帶來盼望時，又豈想到原來審判是從神的家開始的呢？

門徒從一開始就被教導：神的道會惹來反感、會被拒絕，不是每家每戶都喜愛並忍耐著接受神的話語，經歷福音所帶來那種震撼人心的改變。但是這跟凡事都圓滑、不要得罪人、或是怕傷了和氣之間的分別，要如何拿捏得精準？真是不容易。

思想：

或許我們都不習慣將話說得重一些，但若是憑著愛心去將話說得重一點的話，那就帶來不一樣的體會。當你嘗試以耶穌的心懷，帶著憐憫和愛心，講那必須要講的話時，就能使人心甦醒，並同時將真理顯明。或許有時我們也因「愛心」而不敢將真理宣之於口，但這不是真愛心，或許反而是虛偽，或是膽怯。求主教導我們如何勇敢地藉著愛，將那會被別人拒絕的好信息去向世人或教會清楚地說出來。

第 13 天

主題：這卻是甚麼人？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九章 7-17 節

7 希律分封王聽見耶穌所做的一切事，就困惑起來，因為有人說：「約翰從死人中復活了。」8 又有人說：「以利亞顯現了。」還有人說：「古時的一個先知又活了。」9 希律說：「約翰我已經斬了，但這是甚麼人？關於他，我竟聽到這樣的事！」於是希律想要見他。10 使徒們回來，把所做的事告訴耶穌，耶穌就私下帶他們離開那裏，往一座叫伯賽大的城去。11 眾人知道了，就跟著他去；耶穌接待他們，對他們講論神國的事，治好那些需要醫治的人。12 太陽快要下山，十二使徒進前來對他說：「請叫眾人散去，他們好往四面村莊鄉鎮裏去借宿和找吃的，因為我們這裏地方偏僻。」13 耶穌對他們說：「你們給他們吃吧！」他們說：「我們不過有五個餅、兩條魚，若不去為這許多人買食物就不夠。」14 那時，男人約有五千。耶穌對門徒說：「叫他們分組坐下，每組大約五十個人。」15 門徒就這樣做了，叫眾人都坐下。16 耶穌拿著這五個餅和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擘開，遞給門徒，擺在眾人面前。17 所有的人都吃，並且吃飽了。他們把剩下的碎屑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

希律安提帕的出現，使整幅圖畫變得十分有趣，他明明是大希律的兒子，於加利利和利比亞作分封的王，本身就有著榮耀和尊貴的位份，但他卻很留意在民間那些有能力的人如何去做尊貴的王所不能做的事情。可能安提帕王心中疑惑的是：為甚麼耶穌所做的比施洗約翰（他所斬頭的人）更厲害？為甚麼耶穌的名聲風聞於加利利地區？然而最需要關心的是安提帕王問了一個十分重要的問題：「這卻是甚麼人？」也就表明耶穌的身份好像是那應許要來的新摩西，要帶領猶太人揭開新的一頁；但同時間，耶穌所講的福音以及祂帶給弱小婦女、患病者和鬼附的人的釋放，又絕非那些權貴人仕所期望看見的。

王不知自己所要的，或是說得清楚一點，王或許明白自己所要的（就如路加福音廿三章 8 節說，他看見耶穌，就很歡喜……並指望著祂行一件神蹟），但同時也因著自身的限制，或是因各樣外在的限制，就只停留在喜歡的階段，甚至到最後，希律和他的兵丁都藐視耶穌（參路加福音廿三章 11 節）。

「這卻是甚麼人？」這問題從來不會引來好奇或歡喜，這個末世的彌賽亞要的是人心的更新和悔改。為甚麼弱小的人願意投上自己的一切？因為他們沒有太多今世的纏累，沒有劃地為牢的限制界線；反而那些自以為有的，將信仰只當作錦上添花，為自己的名聲塗上多種的脂粉，但原來「這個人」是要奪回人的一切，將人打回原形、赤裸裸地跟隨我主。

好奇、歡喜過後，若沒有根的話，就只剩下……

或許現今青少年得到教會較多的關注和資源，但是那些曾在青少年期間熱心投入的肢體，進入職場或是進入人生不同階段後，是否多半已喜歡過、好奇過？願主使我們作成年人的，用自己的見證去突破自己喜歡的限制與界線，才能叫那一代人可以再一次回歸主的擁抱，不再問這耶穌是甚麼人，乃是一世委身於這個人——耶穌。

接下來的故事是我們熟悉的五餅二魚的神蹟。這神蹟的安排和次序與以利沙使吃人吃飽的神蹟類似：拿食物給先知，先知叫人去將食物分給眾人，眾人吃分派的食物並有食物剩下（參列王紀下四章 42-44 節）。但是這神蹟也同時重演了出埃及記中神親自將食物賜予眾以色列民的救恩歷史。可以說，路加再一次說明「這個人」是真實的，

是可信的，他就是那個重演上主救恩歷史的人，唯有這人才值得我們突破生命限制，投上全人為祂而活。

思想：

我們都歡喜很多「教會活動」、「講壇信息」，歡喜領受後跟著忘卻，這是常態，是宗教。重新、不斷、持續的將眼光放在那就是生命、道路、真理的耶穌這個人身上，才發現這個人也叫人揹起十架，忍受苦難，痛楚地卻榮耀地跟著祂。

第 14 天

主題：「榮耀」、「受苦」是同一件事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九章 18-27 節

18 耶穌獨自禱告的時候，門徒也同他在那裏。耶穌問他們：「眾人說我是誰？」19 他們回答：「是施洗的約翰；有人說是以利亞；還有人說是古時的一個先知又活了。」20 耶穌問他們：「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回答：「是神所立的基督。」21 耶穌切切吩咐他們，命令他們不可把這事告訴任何人；22 又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第三天復活。」23 耶穌又對眾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24 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失生命；凡為我喪失生命的，他必救自己的生命。25 人就是賺得全世界，卻喪失了自己，或賠上自己，有甚麼益處呢？26 凡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裏，和天父與聖天使的榮耀裏來臨的時候，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27 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裏的，有人在沒經歷死亡以前，必定看見神的國。」

當施洗約翰和希律安提帕同樣在討論和了解這耶穌是誰的時候，路加筆鋒一轉，轉到了門徒對耶穌的認識上，這一次不是由他人疑惑地問耶穌是誰，乃是耶穌自己去問自己的入室弟子「眾人說我是誰，你們又說我是誰？」

門徒如我們一樣，或許都是以群眾的反應和取態來作為回答問題的一個重要指標，看見他可以使死人復活、餵飽五千人，那就如昔日的以利亞或以利沙大先知一樣。要確認耶穌是「基督、彌賽亞」是一件勇敢的事，因為「基督」這名號帶來政治上的聯繫，還記得大希律為此殺了兩歲以下的嬰孩嗎？是的，去承認一個人是基督，就是期盼著政治上的奪權，就如耶穌的門徒中，那奮銳黨的西門就是有此政治的取向才參與此群體的，而其他大部份的門徒如加利利漁夫們或許沒有正式參與這組織；但是加利利地本來就是一個搞革命的集中地，故對於彼得來說，現在看見的基督，可以使風浪平靜、死人復活、病患得醫治，連污鬼也怕他，又餵飽了群眾，使彼得更有信心將心中的期盼大膽的說出來。

無可否認，當眾人都在猶疑之際、觀望之時，不論彼得的如何理解，他能勇敢宣揚也是值得欣賞的。可是彼得這份勇敢換來了更大的猶疑和不理解。

彼得認信之後，耶穌緊接著表明這位基督的身份，耶穌向他的門徒說，這基督會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

我們或許不太清楚門徒們的反應是甚麼，那奮銳黨的西門會否覺得跟錯了改革者？其餘的會否立刻面露失望之情？或可能只是繼續觀望，等待著，看看接下來的情況是甚麼？但耶穌好像連這些反應也沒有太大理會，經文接著就交代耶穌向眾人的講論，又是關於喪掉生命的主題，原來，「基督」這名號並不帶來榮華富貴、尊榮和多人的擁戴，也不像別人那般的期盼。

原來「犧牲」和「得著」是同一件事——是一個銅幣的兩面，「捨去」和「拯救」也是同義詞。當一個人要跟隨主耶穌時，這是預設的歷程，就好像基督的榮耀就正是在祂被釘十字架的時候。

思想：

或許我們真的不明白這是怎麼一回事，但我們又豈不是不知道，當我們經歷一些不容易的階段，或是甘願受困在艱難的處境時，上主的榮耀和祝福能在其中彰顯，叫我們的生命咄咄稱奇嗎？

或許，我們是略略明白的，但卻是.....

第 15 天

主題：出埃及的談論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九章 28-36 節

28 說了這些話以後約有八天，耶穌帶著彼得、約翰、雅各上山去禱告。29 正禱告的時候，他的面貌改變了，衣服潔白放光。30 忽然有摩西和以利亞兩個人同耶穌說話；31 他們在榮光裏顯現，談論耶穌去世的事，就是他在耶路撒冷將要完成的事。32 彼得和他的同伴都打盹，但一清醒，就看見耶穌的榮光和與他一起站著的那兩個人。33 二人正要和耶穌分離的時候，彼得對耶穌說：「老師，我們在這裏真好！我們來搭三座棚，一座為你，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他卻不知道自己在說些甚麼。34 說這些話的時候，有一朵雲彩來遮蓋他們；他們一進入雲彩就很懼怕。35 有聲音從雲彩裏出來，說：「這是我兒子，我所揀選的。你們要聽從他！」36 聲音停止後，只見耶穌獨自一人。當那些日子，門徒保持沉默，不把所看見的事告訴任何人。

新出埃及 (New Exodus Motif) 這主題除了在「平靜風和浪」、「鬼入豬群」和「五餅二魚」等神蹟中，去真實表達出耶穌就是那末後的新摩西，要帶領以色列再一次出埃及之外，今天的經文更加是明確的去表明這一重點。

「登山變像」本身是一件十分獨特的記載，這個的記述與出埃及記摩西領受十誡法版大致相同：在山上，遇見有啟示，上主在雲中向人說話，摩西和耶穌的容貌都有改變（參出埃及記廿四章 9-18 節），可見這變像的事情背後就是指向耶穌要為猶太又展開新一段救恩，也意味著耶穌有權柄向世人指示上主的拯救心意，昔日是要遵守所頒佈的律法，今天是以悔改和歸回上主來完全律法的精義，這正是耶穌要成就的。

其中我們要特別留心的就是路加福音九章 31 節，耶穌在榮光裏遇見摩西和以利亞，他們談論耶穌將去世的事，在原文中，「去世」這個字正是「出埃及」(ἐξοδον) 的意思，而非去世，因此，耶穌、以利亞和摩西在這裏所談論的是關於「出埃及」，也就是要受苦、被釘十字架的意思。所以在福音書中，特別是在路加福音中，一方面用了許多出埃及記的事蹟來描繪耶穌，使人易於記憶耶穌拯救的角色，同時也確立了這就是猶太人在被擄後、多年來所期盼的、將要釋放以色列人與外邦人的那一位。

可是在上個一段落，耶穌清楚表明他這位「出埃及」的新摩西，不要走上眾人們所期望的，乃是要受苦、釘十字架、受人的拒絕和嗤笑。

或許在這個張力下，門徒聽是聽進去了，但是礙於耶穌所做的——如登山變像——正在重新演繹著摩西那超越的形象，以致他們很難將所看見的與耶穌所吩咐和叮嚀的，與他將會面對的遭遇有任何交接點。故此，彼得看到這樣的情景時，也不知怎樣面對，只是享受停留在眼所看到的異象，並說「我們在這裏真好」，然而，他並不知道自己所說的甚麼，也並不清楚自己所見的是怎麼一回事。

最終，天上的聲音從雲裏出來，吩咐門徒要聽從那會領他們出埃及的耶穌。可見「聽從」是「出埃及」的精華，不論是昔日以色列人不如預期的曠野生活，又或是耶穌最終要死於十字架，不似他們所預期的得勝君王的統治，最終都是考驗眾人是否有聽從和遵行上主的話。

思想：

當所想、所看見的和所聽見的不接軌的時候，我們都是想看見自己喜歡看見的，我們好像很難跟隨和聽從，也不太願意校正自己的期盼。

在現今以色列的變像山上有一聖殿記念此事，裏面的左右兩方就是紀念摩西和以利亞的祭壇，或許我們仍不知自己做的是甚麼，只想將自己的預期放進去就是了。

第 16 天

主題：建設人心更新的堅持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九章 37-43a 節

37 第二天，他們下了山，有一大群人來迎見耶穌。**38** 其中有一人喊著說：「老師！求你看看我的兒子，因為他是我的獨子。**39** 他被靈拿住就突然喊叫，那靈又使他抽風，口吐白沫，並且重重地傷害他，不輕易放過他。**40** 我求過你的門徒把那靈趕出去，他們卻不能。」**41** 耶穌回答：「唉！這又不信又悖謬的世代啊，我和你們在一起，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把你的兒子帶到這裏來！」**42** 他正來的時候，那鬼把他摔倒，使他重重地抽風。耶穌斥責那污靈，把孩子治好了，交給他父親。**43a** 眾人都詫異神的大能。

在昨天的經文裏，耶穌與摩西、以利亞談論「出埃及」的事，到底這「出埃及」的事是一件怎樣的事？到了今天的經文，路加就進一步闡釋這「出埃及」的獨特焦點在哪裏。

或許我們以為登山變像與這個醫治癲癇的孩子的記載沒有太大的關連，但正正是因著「出埃及」這主題，路加才將這兩個故事連貫在一起，並帶出了在救恩歷史中，神的子民常會犯的過犯。

這段趕鬼的經文，首先提及的是耶穌的門徒沒有能力將鬼趕出去！然後那被鬼附的孩子的爸爸特意來找耶穌，希望耶穌可以看顧他的兒子。在路加九章 1-2 節，耶穌已經賜給門徒權柄去治病趕鬼，並在第 6 節中，他們也將所做的事告訴了耶穌。明顯地這件事未必是門徒匯報的其中一件，所以耶穌就嘆氣，說了一句很重的話——這不信又悖謬的世代，他要忍耐到幾時？

可能我們會問，只是趕鬼不成功，門徒又不是專業趕鬼，難道這個錯就導致耶穌深深地嘆息嗎？

其實「不信又悖謬的世代」這片語是來自申命記三十二章 4-5 節。出埃及以後，猶太人多次悖逆拯救他們的上主，並在其中多試探和挑戰摩西和亞倫的權柄，又有多次不忠於上主的作為，例如：摩西在何烈山領受律法後，就看見眾民在造金牛犢，並認為這就是帶領他們出埃及的神，這種信仰上的混雜主義是上主所憎惡的。

故此，以此角度去思想的話，又當耶穌在山上領受「出埃及」的異象後，下山時，就要面對一代人的悖逆，不是單純因為救恩的彰顯，人心就會自然的明白和了解，反而，人心只會在許多次的不信和不忠中慢慢前行。或許門徒的不信，以致鬼不能被趕出來，就是引起主耶穌說這話的觸發點，但是更深一層的是，就算他多次表明自己的「出埃及」是需被釘死、第三日復活，門徒中不同的混雜主義仍然使他們不信、不明白，接下來明天的經文，就更加印證了這一點。

「出埃及」並不是紅海分開、埃及兵被淹死的論述，以利亞的經歷、摩西的遭遇和耶穌現今會面對的，都是人心的問題，是人經常悖逆的常態。這也是他的先驅者施洗約翰所做的，約翰為人施行悔改的洗禮，並責罵那些抱持混雜主義的宗教領袖。

思想：

人心的問題是複雜的，牧會的人會明白人心的更新和改變從來都吃力不討好，但是正因這緣故，他們慢慢發現：花了很多時間和精神，禱告和同行，換來的卻不如預期，也就慢慢地轉向做教會的「事工」，少去接觸並觸碰別人的生命。又慢慢地，教會的方向就走向「事工化」，人心的建設就由神來「親自工作」吧！

求主興起一群愛惜群羊的牧者，即使在許多傷害下，仍能堅持；深願主賜下不如預期的恩典，好好保守牧者做回正職——建設人心的工作，歸回悔改的生命。

（P.S. 離開的，我們的主也是明白的。）

第 17 天

主題：以天國觀服事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九章 43b-50 節

43b 眾人正驚訝於耶穌所做的一切事的時候，耶穌對門徒說：**44**「你們要把這些話聽進去，因為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裏。」**45** 門徒卻不明白這話，其中的意思對他們隱藏著，使他們不能明白，他們也不敢問這話的意思。**46** 門徒互相議論，他們中間誰最大。**47** 耶穌看出他們心中的議論，就領一個小孩子來，叫他站在自己旁邊，**48** 對他們說：「凡為我的名接納這小孩子的，就是接納我；凡接納我的，就是接納那差我來的。你們中間最小的，他就是最大的。」**49** 約翰回應說：「老師，我們看見一個人奉你的名趕鬼，我們就阻止他，因為他不與我們一同跟從你。」**50** 耶穌對他說：「不要阻止他，因為不抵擋你們的，就是幫助你們的。」

承接「出埃及」這主題，當摩西登山領受律法後，除了立即迎來民眾的不信和混雜主義的出現之外，在出埃及記及民數記中，爭權、爭誰為大的事件（可拉黨的爭論）及長老受聖靈感動說預言的事（當中約書亞質疑有兩位長老伊利達和米達不在，但仍領受聖靈說預言。）都顯示出摩西的同族利未人和得力助手也不明白上主的心意，做了不該做的事，說了些不該說的話。

若根據以上的脈絡，我們就會多點了解為甚麼今天的經文也記載了相似的事情。就是在門徒當中爭論誰為大，也清楚為甚麼要出現約翰問耶穌是否要禁止不敵擋主的人奉主的名趕鬼。這又再一次肯定的表明「出埃及」的主題從來都是關乎人心的建設，人是否聽了就專心跟隨？或是在其中攪雜了許多自己的意思？

仔細看這段經文，除了剛才提及的兩件關於門徒的不是和軟弱之外，更有意思的是耶穌再一次向門徒表示自己要交在人的手中，但是門徒不明白，更直接的講，他們是不太願意去明白！經文中記載了「這意思是要隱藏的，叫他們不能明白」，意思是撒種比喻中提到的以賽亞書六章「是要叫你聽是聽見，卻不明白」，其實意思是非常想你們真明白，可是你們怎麼聽也聽不進去，是一個反諷的寫作手法。所以路加在同一章聖經內，第二次記載耶穌向門徒表明自己「出埃及」是要釘十字架（參路加福音九章 21-22 節）。但是門徒的反應同樣是絲毫不想明白這樣詮釋的「出埃及」。

正因為門徒的不明白，人心的建設沒有預備好，只是停留在自己的想望中，那就期盼帶領「出埃及」的耶穌為王為首，他為自己的國家復興打敗羅馬帝國，而門徒爭論的就是將來得勢的時候，他們要爭著成為一人之下、萬人之上的那一位。及後，雅各、約翰的母親更要求耶穌，使她的兒子坐在耶穌寶座的左、右邊，要得著人世間看為重要的。但耶穌卻以反諷的方式教導他們，他們要接待的是小孩子，並非攀附權貴和那些能給自己好處的人，或是隨時變臉，明明心中瞧不起對方，卻又處處圓滑、當眾讚賞。耶穌要的是學習真誠待人，共同為天國的事努力，寧可放下自己、造就他人，使人可得上主所賜更大的福氣。同樣地，當約翰看見人奉主的名可以趕鬼（他自己可能趕不了，參路加福音九章 37-43 節），就叫耶穌去禁止。耶穌的教導是讓他們明白，不是當自己沒有能力，就去嫉妒，心中忿忿不平。沒有天國觀的人只是思想狹窄的人，只懂得為自己的利益花盡心思。

思想：

是的，人心是不容易的（「不容易明白」？「不容易順服」？「不容易處理」？「居心叵測」？）面對這悖逆的世代與教會，我們仍然相信，以三年多或更多的時間去與

人同行是值得的。我們要同心同德向主求更新、改變，要省察自己的詭詐和偽善，共同為天國的事，甘願放下自己，並將自己狠狠的釘在十架上。

第 18 天

主題：只以主的國度為念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九章 51-62 節

51 耶穌被接上升的日子將到，他決定面向耶路撒冷走去。52 他打發使者在他前頭走；他們進了撒瑪利亞的一個村莊，要為他作準備。53 那裏的人不接待他，因為他面向著耶路撒冷去。54 他的門徒雅各和約翰看見了，就說：「主啊！你要我們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燒滅他們嗎？」55 耶穌轉身責備兩個門徒。56 於是他們就往別的村莊去了。57 他們在路上走的時候，有一個人對耶穌說：「你無論往哪裏去，我都要跟從你。」58 耶穌對他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59 他又對另一個人說：「來跟從我！」那人說：「主啊，容許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親。」60 耶穌對他說：「讓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只管去傳講神的國。」61 又有一人說：「主啊，我要跟從你，但容許我先去辭別我家裏的人。」62 耶穌對他說：「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人，不配進神的國。」

今天這段經文開始至路加福音十九章 44 節，我們通常稱之為「往耶路撒冷的旅程」(travel narrative to Jerusalem)，其中有多個段落提及耶穌正面向耶路撒冷（參路加福音九章 51-53 節，十三章 22 及 33 節，十七章 11 節，十八章 31 節，十九章 11 及 28 節），而在這大段落中，有許多記述是路加獨有，但馬太、馬可福音中沒有提及的。現在就讓我們仔細聆聽路加那匠心獨運的設計，如何使聽眾們明白那「出埃及」的耶穌的身份和猶太人該有的反思，以致他們能悔改跟隨主耶穌的福音。

在這個旅程的開始，就記載了一件十分令人驚訝的事情，就是耶穌定意要向耶路撒冷走去，要在那裏成就上主要祂做的事——被釘死、復活、升天。可是經文一轉，就帶我們到撒瑪利亞的一條村莊，我們要問的是為甚麼是撒瑪利亞？這民眾與猶太人有敵對的經歷，也不以耶路撒冷為敬拜的核心，反而在基利山上有自己一套的敬拜模式，所以他們不招待身為猶太人的耶穌和門徒是十分可理解的。

然而，其重點卻放在門徒的反應和不明白的這事情上，在路加福音九章 1-6 節，耶穌明明就說明凡不招待的，就在其家前跺土地，寓意審判會臨到，故門徒說要不要像以利亞一樣，求父從天上降下火，豈不也滿足主耶穌的心意嗎？

其實，耶穌正調整門徒的想法，尤其是當他們要爭誰為大的時候，就是期盼去打敗外邦異族，以猶太人再次獨立成國為榮，耶穌為撒瑪利亞人開脫，就是希望他們可以明白神的愛和恩典也要臨到撒瑪利亞人當中。撒瑪利亞人和猶太人之間雖然有關於敬拜的爭鬥（如：許爾堪一世 John Hyrcanus I 破壞了在基利心山上的殿宇。）但是神的恩典、福音與「新出埃及」就是要將愛臨到仇敵身上，正如耶穌說：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這句話使門徒心中疑惑，甚至動搖了他們要滅外邦人的堅持。其實門徒要想清楚的是，耶穌要拯救的到底包括了甚麼人？

接下來的信息，就是三段關於跟隨耶穌的短言，我們或許會發現耶穌要求很高，甚至不顧親情的要求，有點兒過份，但是只要我們提到最後一句：「不配進神的國（或是翻譯為「在神的國裏不合適使用」），就能多明白一點。在神的國裏可以被使用，是因為他是屬於這個國度的人，能絕對聽從，內心沒有攙雜半點的混雜主義，只有這樣的人才能真正懂得如何愛自己的家人和鄰舍，故這裏的重點是在乎人心是否全然建立在神的國度中，就好像耶穌問門徒，愛祂的吩咐勝於別族的仇恨嗎？或是自立為國去踐踏仇敵？

思想：

今天我們當思想和留心的神的教導和指引是不是每天都在發生在我們身上呢？我的不濟原是本相，只渴望那恩慈的主，為我心中的雜質去蕪存菁，使我存一片赤子之心，單純點、再單純點的只為主國度。

第 19 天

主題：棄絕！是否連自己的生命也已被棄絕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章 1-20 節

1 這些事以後，主另外指定七十二個人，差遣他們兩個兩個地在他前面，往自己所要到的各城各地去。2 他對他們說：「要收的莊稼多，做工的人少。所以，你們要求莊稼的主差遣做工的人出去收他的莊稼。3 你們去吧！看！我差你們出去，如同羔羊進入狼群。4 不要帶錢囊，不要帶行囊，不要帶鞋子；在路上也不要向人問安。5 無論進哪一家，先要說：『願這一家平安。』6 那裏若有當得平安的人，你們所求的平安就必臨到那家，不然，將歸還你們。7 你們要住在那家，吃喝他們所供給的，因為工人得工錢是應當的；不要從這家搬到那家。8 無論進哪一城，人若接待你們，給你們擺上甚麼食物，你們就吃甚麼。9 要醫治那城裏的病人，對他們說：『神的國臨近你們了。』10 無論進哪一城，人若不接待你們，你們就到大街上去，說：11『就是你們城裏的塵土黏在我們的腳上，我們也當著你們擦去。但是，你們該知道神的國臨近了。』12 我告訴你們，在那日子，所多瑪所受的，比那城還容易受呢！」13「哥拉汛哪，你有禍了！伯賽大啊，你有禍了！因為在你們中間所行的異能，若行在推羅、西頓，他們早已披麻蒙灰，坐在地上悔改了。14 在審判的時候，推羅和西頓所受的，比你們還容易受呢！15 迦百農啊，你以為要被舉到天上嗎？你要被推下陰間！」16 耶穌又對門徒說：「聽從你們的就是聽從我；棄絕你們的就是棄絕我；棄絕我的就是棄絕差遣我來的那位。」17 那七十二個人歡歡喜喜地回來，說：「主啊，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們。」18 耶穌對他們說：「我看見撒但從天上墜落，像閃電一樣。19 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絕沒有甚麼能害你們。20 然而，不要因靈服了你們就歡喜，而要因你們的名記錄在天上歡喜。」

我們在第九章看見耶穌差遣十二門徒出去傳福音，就是宣揚神的道，治好一切有需要的人，對那時代的猶太人來說，這比起要革人家的命，更不像是福音好消息。然而在今天的經文，我們更加留心到的是，這次神國度的擴展由十二門徒變成七十人，去傳天國的好信息，而側重點放在：天國是由人去傳揚，由人去活出治病趕鬼的見證的，好叫每一個心靈被神觸摸，就像前幾章的聖經中所言，使人心轉向，為自己的罪再一次悔改在主的面前。

在出埃及記的旅程中，有記載到摩西將責任和權柄放於七十位長老身上，共同去管治被拯救的眾百姓。同樣地，耶穌的「新出埃及」也是一樣的差遣了七十人，做耶穌在地上做的事情，使人的心回歸到神的國度中，因為神的國近了——耶穌的福音要成就在十字架的時刻快到了。

但是最令人驚訝的是在差遣他們出去擴展神國的時候，耶穌所說的話所帶來的震撼，也讓人摸不著頭腦。

耶穌說，若有人不接待他們，所受的審判會比所多瑪所受的更加嚴重，甚至明言那些加利利鄰近的城市哥拉汛、伯賽大、迦百農，所受的會比以往上主審判的城市推羅、西頓更厲害。很明顯地，這種比較手法跟天啟文學宣佈審判的技巧十分類似，但是我們要留意到推羅、西頓、所多瑪，都是屬於外族、異邦的地方，但是耶穌的審判卻是臨到屬於猶太人的地方。

前幾天的經文中，關於撒瑪利亞的城市拒絕門徒的宣講，耶穌豈不是說不要將審判放在他們當中嗎？但是對於猶太人的地區，耶穌的宣講和審判卻是雷厲風行般會臨在猶太人身上。

若我們再留意耶穌的講論，就會更清楚耶穌的表達是要帶出甚麼。在路加福音十章 16 節，耶穌說「棄絕你們的就是棄絕我，棄絕我就是棄絕那差我來的。」對於猶太人來說，棄絕上主的拯救是多時的、也是常態的，故猶太人不是無知不明白，乃是他們甘心歡喜地行自己所行的路。不論是以利亞或以利沙，都是被眾民所棄絕後，那復活的事蹟才臨到外邦人身上，但今天耶穌醫治，復活的事已臨到猶太人身上，宗教領袖們卻認為祂是貪食好酒之徒，甚至最後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因此，比起那些異族、外邦之徒，猶太人歷代都受聽到主的先知們所傳的，卻仍然是拒絕，甚至連神的兒子基督也拒絕了。

思想：

或許我們有一個心態需要扭轉，就是我們時常覺得別人需要救恩，否則神的審判會臨到他們當中，這是不錯的，但今天的經文再一次提醒我們，神的審判會首先臨到神的家。宗教領袖的生命是否仍擁有一個渴望悔改的生命？還是就算神的先知和神的道不斷提醒著，我們仍然沒有察覺，並嗤之以鼻地指罵神的先知，輕視祂的話語.....？

我們只能感恩的是，並不是自己的生平作了甚麼有權柄的大事，乃是我的持續悔改生命才配得名字被記在生命冊上。

第 20 天

主題：福音，創造中公義的彰顯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章 21-24 節

21 正當那時，耶穌被聖靈感動而歡喜快樂，說：「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謝你！因為你把這些事向聰明智慧的人隱藏起來，而向嬰孩啟示出來。父啊，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22 一切都是我父交給我的。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是誰；除了子和子所願意啟示的人，沒有人知道父是誰。」23 耶穌轉身私下對門徒說：「看見你們所看見的，那眼睛有福了。24 我告訴你們，從前有許多先知和君王要看你們所看的，卻沒有看見，要聽你們所聽的，卻沒有聽見。」

昨天的經文帶出了一個很重要的信息，就是神的子民中有許多人不斷持續地棄絕上主各方面的恩召，人心仍然落在自己的限制和黑暗中，這對現今世代的教會也仍是鏗鏘有力的。

但同時，在今天的經文中，縱然面對著這個被棄絕的殘酷現實，耶穌仍深深為那些未向巴力屈膝的人獻上感恩。事實上，在耶穌展開朝向耶路撒冷的旅程時，他是知道這是一條不容易的路的，但是他看見七十人回來時，看見神的子民勝過撒但的工作，可以踐踏蛇和蝎子，這樣回復了神昔日創造的榮耀，不再被撒但欺騙和愚弄，就使耶穌歡喜快樂起來。人能夠回復昔日上主的創造心意，就能用上主賜下的權柄去敵擋一切勢力並為主擴展國度。

現在要回復上主創造人的心意，就只能信靠耶穌的福音，再一次承認自己的罪，悔改在祂的面前。

值得注意的是，在耶穌的感謝文中，祂稱父為天地的主，這個片語的稱呼是滿有意思的。首先根據詩篇一百四十六篇的記述，天地的主就表示天父是創造天下萬物的主，但是更要緊的是，天地萬物的主是甚麼意義？是將公義和愛心成為創造的根基，若沒有公義的彰顯，創造就沒有意思，所以詩篇一百四十六篇 6-9 節就談到：「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他守信實，直到永遠。他為受欺壓的伸冤，賜食物給飢餓的人。耶和華釋放被囚的；耶和華開了盲人的眼睛；耶和華扶起被壓下的人。耶和華喜愛義人。耶和華保護寄居的，扶持孤兒和寡婦，卻使惡人的道路彎曲。」公義的主就是要使弱小的、寡婦和貧窮的重新有真公義臨到他們身上。

經文中沒有記載那七十人做了些甚麼事，但事實上，他們所做的就是主耶穌在加利利地區所做的，叫公義再次恢復在有需要的人身上（病得醫治、污鬼被趕、貧窮的有好消息可聽——*eschatological reversal motif* 末世的逆轉），也就是將上主創造時的公義再次放在人世間。然而藉著耶穌宣講那叫人心悔改歸回的道，就會真正帶來生命的逆轉，使地上的人可以享受創造時，那份真正的美好生命的本質。

耶穌接著說，這信息和經歷是向聰明通達人就隱藏，向嬰孩就顯露出來的，這也是一個暗諷的寫作手法。在猶太的律法中、先知書、詩篇等等著作明明地寫著，但是人多年還是以為隱藏著，今天彷彿是神的國度真正臨在地上，讓耶穌看見神創造的那份美善和生命的禮讚。

思想：

福音是將公義藉著耶穌的福音和人心的悔改再一次呈現在地上，所以主禱文說「願祢的國降臨，願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在天上。」是的，我們要追求將來的新天新地，

但耶穌卻給予我們權柄，同時將該有的公義帶回地上，使創造天地的主交給我們的那託管天地的職份，藉著福音的大能發揮出來。

或許我們要問的是，我們要如何演繹這福音，使公義臨到地上有需要的人身上呢？

第 21 天

主題：規範性的宗教或心意更新的生命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章 25-37 節

25 有一個律法師起來試探耶穌，說：「老師！我該做甚麼才可以承受永生？」

26 耶穌對他說：「律法上寫的是甚麼？你是怎樣念的呢？」**27** 他回答說：

「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上帝，又要愛鄰如己。」**28** 耶穌對

他說：「你回答得正確，你這樣做就會得永生。」**29** 那人要證明自己有理，就

對耶穌說：「誰是我的鄰舍呢？」**30** 耶穌回答：「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

哥去，落在強盜手中。他們剝去他的衣裳，把他打個半死，丟下他走了。**31** 偶

然有一個祭司從那條路下來，看見他就從另一邊過去了。**32** 又有一個利未人來

到那裏，看見他，也照樣從另一邊過去了。**33** 可是，有一個撒瑪利亞人路過那

裏，看見他就動了慈心，**34** 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包裹好了，扶他騎上

自己的牲口，帶他到旅店裏去，照應他。**35** 第二天，他拿出兩個銀幣來，交給

店主，說：『請你照應他，額外的費用，我回來時會還你。』**36** 你想，這三個

人哪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那人的鄰舍呢？」**37** 他說：「是憐憫他的。」耶穌對

他說：「你去，照樣做吧！」

昨天的經文提醒我們，耶穌看見公義的彰顯，及魔鬼撒旦的權勢墮落，他深感聖靈中的歡喜，而許多歷代的先賢先聖也未必看得到這起初偉大創造的一面，然而藉著福音的來臨，我們可以重新回復一點兒神創造的美好。

但是在今天的經文中，耶穌再一次釐清以色列人錯看了甚麼經文，再一次作出糾正，使人回復到神福音計劃的啟示中。今天的經文中，有律法師（一個有權威的聖經科拉比）問耶穌有關永生的問題。

我們得留心的是，這裏談論的永生不是我們基督教論述的慣常用語——死後有永遠的生命。對於第一世紀的猶太人宗教領袖，死後生命並不是一個他們所關注的課題。他們關注的是如何可以在迦南地長久承受永生 (ποιήσας ζωὴν αἰώνιον κληρονομήσω)，因為神應許賜以色列民土地，使其子孫可以在其中得以長久 (參申命記六章 1-2 節)，但現在神所賜的土地，竟然落在外邦人的手中，沒有按照聖經所言的，將迦南地長久地賜予以色列民。

律法師的問法其實是一個試探，若耶穌回答猶太人不會再擁有這地的話，就會惹起猶太人的憤怒，甚至會被攻擊或誣告，說耶穌得罪上主的律法和應許；若果耶穌回答猶太人要得回土地，去承受上主的應許，就會落人口實，被人攻擊說耶穌是革命黨，是造反的頭目，而門徒、七十人和婦女們的跟隨只是一個掩飾，目的是要推翻羅馬政權。

可是耶穌沒有進入他們的套路和陷阱，反而是問他們律法上寫的是甚麼。律法師當然也不是省油的燈，他並沒有直接回答耶穌的提問，反而導出了申命記六章 5 節、利未記十九章 18 節中討論到愛人和愛鄰舍的原則。律法師想進一步將耶穌逼向死角，因為若耶穌是盡心、盡性、盡力、盡意去愛神的人，就會信守神的應許，就會期盼神的恩典和救贖臨到，猶太人會再一次的奪回迦南地；而愛鄰舍的意思是問，猶太人該愛本國的子民，如利未記教導的一樣嗎？本著這

愛本國子民的心腸，猶太人就應要起來反抗暴政，為自己受苦的弟兄申冤。但耶穌的回答也未有滿足律法師的詭詐和試探，他進一步問耶穌：誰是我的鄰舍？律法師又再一步逼耶穌指出只有猶太人才是鄰舍，若接受外邦人為鄰舍的話，只會帶來猶太人的棄絕。耶穌藉著比喻去回答其他人的挑戰，我們都十分熟悉，明顯地，耶穌是將那看似大是大非的問題，指向人心是更新與否的重要議題。無論你是甚麼身份，無論人賦予你甚麼定位，人心的更新才是神所看重的。

思想：

是的，我們看似有許多規則和法則在我們的身上，我們得著甚麼，就代表自己是一個甚麼人，要做甚麼好榜樣。但是人心的單純，愛的改變才可以真正讓我們承受永生，而非將信仰規條化。

其實要將信仰規條化和人心單純因愛而改變這兩者分開殊不容易，只有在主的恩典中方能醒過來。

第 22 天

主題：專注主的話—人心真正扭轉的基礎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章 38-42 節

38 他們繼續前行，耶穌進了一個村莊。有一個女人，名叫馬大，接他到自己家裏。**39** 她有一個妹妹，名叫馬利亞，在主的腳前坐著聽他的道。**40** 馬大伺候的事多，心裏忙亂，進前來，說：「主啊，我的妹妹留下我一個人伺候，你不在意嗎？請吩咐她來幫助我。」**41** 主回答說：「馬大，馬大，你為許多的事操心煩惱，**42** 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馬利亞已經選擇了那上好的福分，是沒有人能從她奪去的。」

今天這段經文看似是幾節獨立的經文，而這也是路加獨有的記載，我們要嘗試明瞭的是這幾節的信息是放在哪個主題下去理解，才能使我們可以真正明白它的意義和教訓。

這幾節的經文可以理解為律法師試探耶穌的記述，即是昨天我們所思想的經文—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然而律法師的回應，除了要愛鄰舍如同自己，耶穌也詮釋了甚麼才是真正的愛鄰舍，就是以人的心意更新變化作準則，而非以規範化如民族主義等定下誰是我們的鄰舍。但是盡各方面去愛神的討論和詮釋好像沒有在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中有任何的討論。故此學者認為馬大和馬利亞的故事是承接著去演繹何謂盡心、盡性、盡意、盡力去愛主我們的神。

我們首先要了解路加福音十章 42 節中，「馬利亞已經選擇了上好的福份」的意思。其實在原文中，是沒有「福」這個字，只有「分」這個字，而「分」是指向以色列進入迦南地後，所承受的那一份土地，承接上文律法師對耶穌的試探——承受永生的「分」，這「分」字的意思如出一轍。原來在末世的「出埃及」中，不再是以土地的劃分去成為神祝福的明證，在耶穌的新出埃及中，是要人以聽從祂的話語承受這一「分」，然而這個聽從，就是指人從不明白到內心掙扎，再到勉強聽一下，而最終被神的話語更新心意，能專一聽從（然而門徒也仍未得明白這「分」）。

事實上，這段短短的經文，更定義了何謂接待耶穌，何謂盡心、盡性、盡意、盡力去愛主我們的上帝。

當耶穌教導門徒及七十人去傳道，已經提及如何回應那些接待他們所傳的道的人，以及如何回應那些不接待他們的人，如何在其門口跺下塵土。明顯地，馬利亞及馬大是接待耶穌並願意聆聽主道的姊妹，所以馬大的做法是可取的，當接待耶穌時要做的事，她都願意去做，這不是主責備她的地方，主直正要責備她的是，她去責備自己的姊妹只顧坐在主耶穌的腳前聽講道，而沒有好好接待耶穌，幫手打點一切。

從耶穌的回答中，耶穌稱馬大是為許多事思慮煩擾，故耶穌的重點不是指馬大在接待主的事上出現了甚麼亂子，耶穌要指出的乃是人心的問題。因為從接待耶穌這事本身，也可以顯露出馬大沒有專心聽道的狀況，馬大以為好好地接待，就是遵行完主的命令，但原來接待的事只是入門，真正要留心的卻是在接待中

有沒有顯出一顆真誠受教的心。馬利亞就抓著了，這又正如路加福音八章 21 節的呼應，真正愛主的人，就是遵行神道之人，就算與耶穌有血緣關係，也就不會自動成為遵行神道的人。

思想：

承受永生，能得上主那「分」的人，就是專心一意、放下一切，盡心、盡性、盡意、盡力去學主的話。在今天的經文中，就是坐在主的腳前，聆聽主的話，這就是盡心、盡性、盡意、盡力的正確詮釋。為主作工是重要的，但安靜在主面前，傾聽祂的話，卻是人心改變的基礎。

第 23 天

主題：禱告—被聖靈開啟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一章 1-13 節

1 耶穌在一個地方禱告。禱告完了，有個門徒對他說：「主啊，求你教導我們禱告，像約翰教導他的門徒一樣。」2 耶穌對他們說：「你們禱告的時候，要說：『父啊，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願你的國降臨；3 我們日用的飲食，天天賜給我們。4 赦免我們的罪，因為我們也赦免凡虧欠我們的人。不叫我們陷入試探。』」5 耶穌又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有一個朋友半夜到他那裏去，對他說：『朋友！請借給我三個餅；6 因為我有一個朋友旅途中來到我這裏，我沒有東西招待他。』7 那人在裏面回答：『不要打擾我，門已經關了，孩子們也同我在床上了，我不能起來給你。』8 我告訴你們，雖不因他是朋友起來給他，也會因他不顧面子地直求，起來照他所需要的給他。9 我又告訴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找到；叩門，就給你們開門。10 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找到；叩門的，就給他開門。11 你們中間作父親的，誰有兒子求魚，反拿蛇當魚給他呢？12 求雞蛋，反給他蠍子呢？13 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他豈不更要把聖靈賜給求他的人嗎？」

在這段面向耶路撒冷的旅程中，耶穌和門徒都經歷了許多不同的事情，就是被人棄絕，但是仍有忠心的僕人繼續行出主的道（例如馬利亞），亦有人多方試探。這無非都是要讓人知曉耶穌就是要來的那一位末世中的新摩西彌賽亞，這又呼應了昔日摩西和以利亞經過的救恩歷史之路。

今天的經文是一段我們非常熟悉的經文——主禱文。但是路加的主禱文與馬太的鋪陳有很不一樣的地方，馬太的主禱文放在登山寶訓中，路加卻沒有將主禱文放在其平原寶訓上，反而放在這朝向耶路撒冷的旅程中。

其中更值得我們思考的是，路加將主禱文與「情詞迫切」（和修版「不顧面子」）的禱告比喻連在一起，並一起去探討何謂真正的禱告。到底禱告是甚麼的一回事？

祈禱這課題對於第一世紀的信徒尤其顯得重要，因為當耶路撒冷被毀，猶太人流散至不同的地方，沒有可能在聖殿中，繼續用敬拜、禱告和獻祭服侍神，向神禱告就成為了一個重要的教導和吩咐，讓人可以繼續與神相交、傾心吐意。而禱告的內容或是範文就成為了不同拉比或宗教領袖的實力比拼，哪一個可以找尋主的心，讓神應允其禱告的內容。

所以當耶穌禱告完了，門徒就想知道耶穌禱告的內容是甚麼，好叫耶穌與一眾夫子和拉比去比拼一下誰的禱告更受歡迎，更多人喜愛。

可是耶穌沒有理會這等要求，他要處理的是：為甚麼許多人在這幾百年間，不斷的呼求和情詞迫切地期盼彌賽亞出現，以帶來真正的拯救，但是好像主沒有真正的回應和答允？

耶穌的教導中，最重要的一句就是：「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為甚麼在這裏要提及聖靈？到底聖靈與禱告有甚麼關係呢？

根據使徒行傳 2 章，聖靈降臨在門徒身上，門徒就開始談論上主大能的拯救作為，而所談論的作為不是別的，就是有關新摩西、彌賽亞釘十字架，並復活、升天，為世人成就救恩的大作為。原來在路加福音九章記載了門徒對此救恩的不明白，門徒的不信和無能，是要說明人心沒有預備好救恩這回事，沒有像馬利亞般因自己的不明白而專一尋求神。人仍是要為自己的喜好選擇自己喜歡聽的東西，因此我們禱告屢屢不蒙應允，是因為我們從未沒有想過天上的國如何降臨，我們只是想活在不斷試探神的當中，但仍祈盼能脫離一切的兇惡。

思想：

路加對禱告的詮釋是，當人願意被聖靈感動，就像主耶穌被聖靈感動時，才看見沒有看見的，才知曉十字架就是<天國降臨在地上>。我自己需要反省的是，我看見石頭時，就滿心快樂，反而將魚棄在一旁，而與蠍子為伍時，我們反而將雞蛋擲碎。明天的經文就正正說明這點，沒有人喜歡魚和雞蛋，反而將其妖魔化，而同時將真正的妖魔美化。

第 24 天

主題：誤解和攻擊是怎麼一回事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一章 14-28 節

14 耶穌趕出一個使人成為啞巴的鬼，鬼出去了，啞巴就說出話來；眾人都很驚訝。**15** 其中卻有人說：「他是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16** 又有人試探耶穌，要他顯個來自天上的神蹟。**17** 他知道他們的意念，就對他們說：「一國自相紛爭，必定荒蕪；一家自相紛爭，就必敗落。**18** 撒但若自相紛爭，他的國怎能立得住呢？因為你們說我是靠著別西卜趕鬼。**19** 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你們的子弟趕鬼又靠著誰呢？這樣，他們要作你們的判官。**20** 我若靠著上帝的能力趕鬼，那麼，上帝的國就已臨到你們了。**21** 壯士全副武裝，看守自己的住宅，他所有的都很安全；**22** 但有一個比他更強的來攻擊他，並且戰勝了他，就奪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又分了他的掠物。**23** 不跟我一起的，就是反對我；不與我一起收聚的，就是在拆散。」**24** 「污靈離了人身，走遍無水之地尋找安歇之處，卻找不到。就說：『我要回到我原來的屋裏去。』**25** 他到了，看見裏面打掃乾淨，修飾好了，**26** 就去另帶了七個比自己更惡的靈來，都進去住在那裏。那人後來的景況比先前更壞了。」**27** 耶穌正說這些話的時候，眾人中間有一個女人高聲對他說：「懷你胎乳養你的有福了！」**28** 耶穌卻說：「更有福的是聽上帝的道而遵守的人！」

昨天的主禱文的主題是關乎人心敏感聖靈的工作，那麼上主的心意就會求則得著。而這個得著不是個人的得失、利益、好處、野心的成就，乃是單純祈求並遵行主的道，讓神的國降臨在地上。

當耶穌與門徒努力為天國打拼時，在這朝聖的路上，就如出埃及記中的記載，並不是每一個人都願意聽主吩咐，反而多次試探耶穌，向他求從天上來的神蹟。其實當耶穌趕鬼以後，人要求祂再行神蹟，試探的目的就是若果有甚麼天上來的神蹟，就會引起羅馬人的注視和監察，那就可以將耶穌交在外邦人的手中；相反的是，若耶穌不能行出天大的神蹟，那耶穌就是欺世盜名，沒有甚麼了不起，只不過是另一個將會給人砍頭的施洗約翰。

但是今天，經文的重點在乎有人以為耶穌趕鬼的力量來自鬼王別西卜，所以有人會認為他會像那被人砍死的施洗約翰一般，或許也是以鬼王的力量去吸引他人來到他自己面前（參路加福音七章 33 節），才有這般的力量將被鬼附的人醫好。

我們或許發現一個事實，就是有時候不論你的心如何單純，專心為上主的國，總會有人說三道四，背後有不少攻擊和攔阻，這是否令人沮喪呢？但榮耀的是，耶穌也這樣經歷過，那我們就知道這條路是一條不容易但可以走過去的路。

留心這段經文的發展，就會發現，其實耶穌沒有直接回答他們的質疑，也沒有顯出甚麼神蹟給他們看，耶穌只是輕描淡寫地表明一家怎能自相紛爭，若是這樣，撒但的國度就會被破壞了。耶穌反而重申自己是比那國度更強壯的，會奪去他的一切，又分了他的贓，這句話無助於耶穌去解釋自己是否真的靠鬼王趕鬼，耶穌用結果論去說明自己是否真的靠鬼王趕鬼。因為那些真的胡亂靠鬼去

趕鬼的，最終只會招惹更多的鬼附在同一個人身上，但是只要看耶穌和其門徒所作的，那些身上的鬼被趕走的人都恢復神智，或是跟隨主，或是到處宣揚主在他們身上所作的大事，就知道耶穌不是靠鬼王趕鬼。

是的，面對別人的攻擊和批評時，首先不要方寸大亂，也不要太多力氣去證明自己所作的事，反而要安靜在主面前，繼續作主呼召的事，那顯公義的主就會為你伸冤。是的，祂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是將公義放在人群中的那一位。

今天經文最後提及，並不是乳養耶穌的就有福，乃是遵行主道的才是有福的。是的！不是倚靠有能力的人，或是與有能力的人拉關係，或是攀附和羨慕他們，這樣只會惹來更多攻擊和更多別人的誤解，只要專心遵行主道的，就是聽著主的道，只是一味的專心，再仔細的聽主道，繼續走該走的路。

思想：

誤解是為了甚麼？「為甚麼會被人誤解？」「為甚麼會誤解人？」「被誤解有甚麼屬靈意義？」「為甚麼神讓我們被誤解？」

是讓人更加專心遵行神的吩咐，是嗎？

第 25 天

主題：神蹟—人心的扭轉

作者：陳偉迦牧師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一章 29-36 節

29 當眾人越來越擁擠的時候，耶穌說：「這世代是一個邪惡的世代。他們求看神蹟，除了約拿的神蹟以外，再沒有神蹟給他們看了。**30** 約拿怎樣為尼尼微人成了神蹟，人子也要照樣為這世代的人成為神蹟。**31** 在審判的時候，南方的女王要起來定這世代的人的罪，因為她從地極而來，要聽所羅門智慧的話。看哪，比所羅門更大的在這裏！**32** 在審判的時候，尼尼微人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因為尼尼微人聽了約拿所傳的就悔改了。看哪，比約拿更大的在這裏！」**33** 「沒有人點燈放在地窖裏，或是斗底下，總是放在燈臺上，讓進來的人看見亮光。**34** 你的眼睛就是身體的燈。當你的眼睛明亮，全身就光明，當眼睛昏花，全身就黑暗。**35** 所以，你要注意，免得你裏面的光暗了。**36** 若是你全身光明，毫無黑暗，就必全然光明，如同燈的明光照亮你。」

當耶穌被人質疑和誤解後，人們還是期盼祂繼續行大神蹟，耶穌也知道會眾中有些人只求看神蹟，或像希律王一樣，想看看和驚訝一下，似乎從來沒有預備好自己的內心的更新和悔改，以進入上主所設的福音筵席當中。

因此，今天的經文起初就交代耶穌怎樣看待自己行神蹟的目的和意思，耶穌表明只有約拿的神蹟，再沒有神蹟給他們看。

仔細留意的時候，我們會發現希臘原文中的「約拿的神蹟」並非是神蹟的意思，這字 (σημείον) 是記號和憑據的意思，表明約拿的神蹟並不是甚麼神蹟。事實上，約拿只是宣講一個審判信息，沒有行過甚麼天大的奇事。反之，真正的神蹟，就是眾尼尼微人連帶牲畜都悔改，披麻蒙灰，使上主後悔，不降藉先知發出的審判。所以其記號和憑據，就是上主的慈愛與憐憫要臨到世人，就算極其兇殘的異族人，上主的愛——這彩虹記號仍是會向人發出憑據。

故此，耶穌在這裏所講的「神蹟」，不是眾人所要見到的偉大事情。是的，這等事耶穌也做過了，但重點不是在乎偉大的神蹟，乃是要帶出人心歸回，轉向萬軍之耶和華，就如昔日尼尼微城人的悔改一樣。這才成為一個至關重要的記號。現在，縱然看見了耶穌行了許多異能，目的只有一個，就是人心的重新、重新歸回上主的擁抱。

君不見在這段朝向耶路撒冷之旅中（路加福音九章至十九章），耶穌並沒有行許多神蹟奇事，反而在這一段落讓人看見，神蹟背後的這個記號是指向一件怎樣的事情！明顯地，當人心面對神蹟時，一說是靠邪惡勢力才能做到，將對方污名化；二是只求滿足好奇心，求看見更大的神蹟。

真的，神蹟本身只會帶來更多盲目的追求，若是忽略背後的意義，那就像是人的眼睛昏花，全身都黑暗；相反地，若是這人心中看到背後的記號和憑據，那麼他就全身光明。原文「明亮」這字指專注、心無旁騖、能清心看得見，或是像瑪利亞在主的腳前專心，能聽得見主的吩咐和福音的奧秘。

思想：

或許我們許多時候喜歡做事給人看，我們期望得著的就是別人的肯定和認同，以致將所做的事情，變得複雜化、計算化，原因是我們要在最短時間，找到最大的好處。是的，這樣的做法是聰明的、蠻有智慧的，但是在神國的事上，這只會使我們看不清，或是模糊了做這事的記號和憑據，慢慢的，就會被那神蹟的精彩程度、是否悅人的眼目等吸引，那使人心改變、遵行主道的目的就失焦了。

神蹟本是美好，但是如何活現出它所帶出的記號—遵主的話、人心扭轉，卻是不容易！至少耶穌就是用諸般力氣將人帶回主的面前，去專一尋求主呢！

第 26 天

主題：麻木的靈性，多可惜，連心裏也是黑暗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一章 37-54 節

37 耶穌正說話的時候，有一個法利賽人請他吃飯，耶穌就進去坐席。**38** 這法利賽人看見耶穌飯前不先洗手就很詫異。**39** 主對他說：「如今你們法利賽人洗淨杯盤的外面，你們裏面卻滿了貪婪和邪惡。**40** 無知的人哪！造外面的，不也造了裏面嗎？**41** 只要把杯盤裏面的施捨給人，對你們來說一切就都潔淨了。**42** 「但是你們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將薄荷、芸香，和各樣蔬菜獻上十分之一，疏忽了公義和愛上帝的事；這原是你們該做的一至於其他也不可忽略。**43** 你們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喜愛會堂裏的高位，又喜歡人們在街市上向你們問安。**44** 你們有禍了！因為你們如同不顯露的墳墓，走在上面的人並不知道。」**45** 律法師中有一個回答耶穌，說：「老師，你這樣說也把我們侮辱了。」**46** 耶穌說：「你們律法師也有禍了！因為你們把難挑的擔子放在別人身上，自己卻不肯動一個指頭去減輕這些擔子。**47** 你們有禍了！因為你們建造先知的墳墓，那些先知正是你們的祖宗所殺的。**48** 可見你們祖宗所做的是，你們是證人，你們也贊同，因為他們殺了先知，你們建造先知的墳墓。**49** 所以，上帝的智慧也曾說：『我要差遣先知和使徒到他們那裏去，有的他們要殘殺，有的他們要迫害』，**50** 為使創世以來所流眾先知的血的罪都歸在這世代的人身上，**51** 就是從亞伯的血起，直到被殺在祭壇和聖所中間的撒迦利亞的血為止。是的，我告訴你們，這都要向這世代的人追討。**52** 你們律法師有禍了！因為你們把知識的鑰匙奪了去，自己不進去，要進去的人，你們也阻擋他們。」**53** 耶穌從那裏出來，文士和法利賽人就開始極力地催逼他，盤問他許多事，**54** 伺機要抓他的話柄。

耶穌面對著法利賽人和律法師的攻擊，他們希望可以從耶穌身上，找出甚麼話柄去攻擊他。今天的經文中，法利賽人更是進一步希望可以搜集他各樣的話柄，好叫各方面的見證人都一同去論斷這個帶給他們各樣威脅的耶穌。

但這次的場景應落在筵席上。筵席的主題 (banquet motif) 在聖經常常出現，筵席對於我們來說是閒話家常、彼此聯絡感情的地方，但是宗教領袖們和高官達人的筵席卻是一種重要禮儀，是談論宗教、政治的高峰會，而這次法利賽人邀請耶穌吃飯坐席，就是一場宗教高峰的較力，法利賽人想在其中不斷的試探和竊聽，要拿到耶穌的話柄。

事實上，我們在日常生活中、工作環境中，這些事也是屢見不鮮的，有些人特意來親近你，與你相和，其實是找你各樣話柄，好在“適當”的時候，就把你.....

是的，耶穌也是在這張力下生活，明明祂是上帝的兒子，犯不著理會世間各式各樣的醜陋和污穢，尤其是那些只會欺世盜名、不學無術的人，冠上甚麼名銜，就以為可以呼風喚雨，受萬世景仰。殊不知，耶穌在這筵席上，就直斥其非，說他們裏外不一，甚至斥責他們從創世以來迫害眾先知的罪，也要歸到他們的

頭上來。可悲的是，他們那本已靈裏麻木的個性，像是沒有任何反應或反省，只是順著邪惡的本性，極力催逼，要耶穌說更多的話，好用來拿耶穌的話柄。

引發耶穌這番責備的原因，是因他們不滿意耶穌於飯前不洗手，但是根據舊約律法，從來沒有這條規例，這些潔淨的禮儀，都是加上去的，所以耶穌並沒有違反任何律法。但是最要命的就是他們以這些後加上去的各種規條和做法為共同信息，共同信守，並將不同此念的人摒棄於外。

正是因這緣故，耶穌就痛斥其裏外不一，只顧為自己的勢力膨脹，只顧別人的反應，得人問安、尊敬，其實內心如行動的墳墓，內心黑暗，那就全身都是黑暗的了。這一等人的公義都是表面的，以為做了些繁文縟節，就可以得著人心，就去攻擊和試探那將要成就救恩的耶穌。

當耶穌說他們昔日也是這樣對待先知，就在表明：這等虛假、麻木的靈性是常態，這也是為甚麼要禱告求聖靈光照，方可以使麻木的人再次回轉過來，而跟隨耶穌的群體就是一群蒙恩甦醒過來的人。可見人心的建造是避不了也不可免的。

思想：

我們或許滿以為自己就是公義的化身，是福音使者的彰顯，但是我們或許不知道自己仍是那行走的空墳墓，最可悲的是自己拿了救恩知識的鑰匙，卻進去不了，也不想進去，就連別人想進去，那黑暗、悲涼的墳墓也要阻隔別人進去。

我們的生命仍想竊聽更多嗎？住了吧，停了吧！

第 27 天

主題：作出真理宣講的勇敢—聖靈所啟示之道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二章 1-12 節

1 這時，有幾萬人聚集，甚至彼此踐踏。耶穌就先對門徒說：「你們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就是假冒為善。**2** 掩蓋的事沒有不顯露出來的，隱藏的事也沒有不被人知道的。**3** 因此，你們在暗中所說的，將要在明處被人聽見；在密室附耳所說的，將要在屋頂上被人宣揚。」**4** 「我的朋友，我對你們說，那最多只能殺人身體而不能再做甚麼的，不要怕他們。**5** 我提醒你們該怕的是誰：該怕那殺了以後又有權柄把人扔在地獄裏的。是的，我告訴你們，正要怕他。**6** 五隻麻雀不是賣二銅錢嗎？但在上帝面前，一隻也不被忘記；**7** 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數過了。不要懼怕，你們比許多的麻雀還貴重！」**8** 「我又告訴你們，凡在人面前認我的，人子在上帝的使者面前也必認他；**9** 在人面前不認我的，人子在上帝的使者面前也必不認他。**10** 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赦免；但是褻瀆聖靈的，總不得赦免。**11** 有人帶你們到會堂、官長和掌權的人面前，不要擔心怎麼答辯，說甚麼話；**12** 因為就在那時候，聖靈要指教你們該說的話。」

昨天前天兩天的經文，都是記載在這條朝聖的路—面向釘十架的旅程中—充滿著自家人、法利賽人、文士、律法師各式各樣的挑戰、攻擊、污名化，這條充滿磨難的路是少不了的，這可鼓勵我們作真理遵行者的人，要有心理準備，因為學生不能高過老師。

而今天的經文中，我們發現的是，當耶穌正正面對著這樣的情況，接下來的時間，就面對著群眾，真理的遵行者該如何面對這些人和事，也叫現今的信徒們知道該持著一個甚麼的心態去面對。

今天的場景是有幾萬人聚集來聽耶穌的講論。聖經記載到人已是多到一個地步，連彼此踐踏的情況都幾乎會發生。可以相信的是耶穌的舉動已經引起了許多人的關注，爭相去聽祂的道，並期盼可以在其中得著醫治和有神的公義臨在他們當中。或許正正是這個原因，耶穌的福音感染力的吸引，就觸碰了宗教領袖們的神經，但耶穌並沒有因為彷彿已得罪了人而產生任何恐懼，反而在眾人面前，說出了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

甚麼是法利賽人的酵，根據耶穌的演繹，就是人心隱藏的醜惡是不會不被顯露出來的，那掩蓋的事終會被人知道。於人面前作敬虔的樣式，但沒有實質的內容，看似得人的尊敬，但是最終都會敗露於人前。接著耶穌更多說明一個真正誠實遵守主道的人，就會惹來患難、逼迫，甚至招來殺身之禍。

耶穌其中一句值得我們在這裏仔細思量：「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不要懼怕，你們比飛鳥還貴重。」若我們翻開舊約聖經詩篇六十九篇 4 節：「無故恨我的，比我的頭髮還多；無理與我為仇、要把我剪除的，甚為強盛。我沒有搶奪，他們竟然要我償還。」我們就會發現，原來頭髮的比喻是用作形容義人的敵人是何其的多，比起自己的頭髮還要多。故此耶穌說的話就是要說明我們的仇敵的數目，攻擊義人的假冒為善之輩的數目，他也知道，他更明瞭，若然主會保護天上的飛鳥，那麼我們所遇見的，都會受到祂的照管和保護。

正因這緣故，就算主的門徒被人帶到審判台前，主的照管也同在，使我們可以不懼怕，在官府面前照著聖靈的話語，說出那由聖靈所啟示之道，使主的道得以繼續傳揚於人前。

思想：

遵守真理、主道的人，要走一條不容易的路，招人攻擊、誤會。但是我們相信的是那位在我們心裏的聖靈會教導人持續不斷訴說那真理，不論遇到甚麼環境和困難。

看似沒有人願意走上的路吧！但只要經歷到真理的靈在心中的保守和加力，我們就會發現真理的彰顯永遠超過我們的擔心和難處。只差一點點的相信，必可經歷那十架的恩情，和其中的奧秘。

第 28 天

主題：我今天貪嗎？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二章 13-21 節

13 人群中有一個人對耶穌說：「老師！請你吩咐我的兄弟和我分家產。」 **14** 耶穌對他說：「你這個人！誰立我作你們的判官，或給你們分家產的呢？」 **15** 於是他對他們說：「你們要謹慎自守，躲避一切的貪心，因為人的生命不在於家道豐富。」 **16** 然後他用比喻對他們說：「有一個財主，田地出產豐富。 **17** 他自己心裏想：『我的出產沒有地方儲藏，怎麼辦呢？』 **18** 就說：『我要這麼辦：要把我的倉庫拆了，另蓋更大的，在那裏好儲藏我一切的糧食和財物， **19** 然後要對我自己說：你這個人哪，你有許多財物積存，可供多年享用，只管安安逸逸吃喝快樂吧！』 **20** 上帝卻對他說：『無知的人哪！今夜就要你的性命，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 **21** 凡為自己積財，在上帝面前卻不富足的，也是這樣。」

昨天的經文，我們談及耶穌要我們防備法利賽人的酵，要勇敢的宣講主的道於人前，不要將主的道隱藏於人前，反而靠著聖靈去訴說那來自耶穌的福音。但是今天的經文好像筆鋒一轉，轉向關於財富的討論，到底這課題的討論與法利賽人的酵有甚麼關連呢？

經文首先交代的是眾人中有人找耶穌去處理家庭的糾紛，就是這人的長兄不肯與其分享家業。經文中沒有交代到是甚麼原因會弄到這個地步，但耶穌沒有興趣捲進這個糾紛中，反而指出一個重要的課題，就是關於人心的貪婪和擁有的試探。是的，在跟隨耶穌的人群中，不是所有人都是單純的。或許我們要說，跟隨耶穌的人其實都是各有目的，各有自己的期望和想法，不過耶穌沒有像責備法利賽人的六禍那麼厲害地責備他們，耶穌只是劃清界線，祂來了，不是要為人處理所有的難題，或是被人借助耶穌的名聲，去為自己爭取甚麼益處。

人的問題，千萬般的複雜。但是真正要處理的是人心的問題。若果人心不處理好，就算為人解決一個難處，下一個、下十個的困難和糾紛只會陸陸續續的出現。故此耶穌接下來就用一個比喻去說明這一點，一個本身已經是財主的人，已經有了許多的田產，但是容不下，為了處理這個難處，就說要建一個更大的倉，去收藏他日後還要有的更多的糧食。

這個比喻很典型地說明了擁有後，從來就沒有解決任何問題，只是牽起了更大的問題。

根據便西拉智訓的記載，財主的責任不是為了自己去解決自己更大的貪婪和「不滿足」，財主該做的就是去為貧窮、弱小的解決問題。唯有不斷的付出才是唯一的出路去處理貪心這惡行和試探，因為地上擁有的物質從來不一定直接使人心改變或扭轉，就如經文說有更大的倉房，從來不能使靈魂多一點豐盛，只要到了生命的終結，那物質上的積存有甚麼益處呢？故此，耶穌要清楚的表明要謹慎自守，就是物質的追求為的是甚麼？是要付出更多嗎？還是.....

法利賽人的酵豈不是一樣，起初他們都忠心於自己的召命，做該做的事，單純地為上主活出那蒙祝福的生命，可是當人越做，感覺越來越擁有各樣的產業、名聲、尊敬的時候，就不容易放下來，貪心就等同於拜偶像，將上主的召命慢慢忘卻，所做的都是為「人」而做，彷彿做在「上主」身上。

思想：

法利賽人的酵不單是宗教領袖的咒詛，更是每一個都會被感染的酵。唯一是學習耶穌基督，做改變己心和人心的工作，唯有進入這領域，才会有悔改的機會。

我們要問，我今天貪嗎？這酵已在我全身發出來嗎？求主止住了，停住了。

第 29 天

主題：創造的照管 vs 憂慮的人生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二章 22-34 節

22 耶穌又對門徒說：「所以，我告訴你們，不要為生命憂慮吃甚麼，為身體憂慮穿甚麼。**23** 因為生命勝於飲食，身體勝於衣裳。**24** 你們想一想烏鴉：牠們既不種也不收，既沒有倉又沒有庫，上帝尚且養活牠們。你們比飛鳥要貴重得多呢！**25** 你們哪一個能藉著憂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26** 這最小的事你們尚且不能做，何必憂慮其餘的事呢？**27** 你們想一想百合花是怎麼長起來的：它也不勞動，也不紡線。然而我告訴你們，就是所羅門極榮華的時候，他所穿戴的還不如這些花的一朵呢！**28** 你們這小信的人哪！野地裏的草今天還在，明天就丟在爐裏，上帝還給它這樣的妝飾，何況你們呢？**29** 你們不要求吃甚麼，喝甚麼，也不要掛慮。**30** 這都是世上的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要這些東西，你們的父都知道。**31** 你們只要求他的國，這些東西就必加給你們了。**32** 你們這小群，不要懼怕，因為你們的父樂意把國賜給你們。**33** 你們要變賣財產賙濟人，為自己預備永不壞的錢囊和用不盡的財寶在天上，就是賊不能近，蟲不能蛀的地方。**34** 因為你們的財寶在哪裏，你們的心也在哪裏。」

路加福音十二章的記載主要是回應如何分別何謂法利賽人的酵，除了時間會證明一切，隱藏的都會顯露出來以外，耶穌用財富、物質的擁有去說明如何防備法利賽人的酵，那就是看重生命的改變，內心的扭轉，專心一意成為遵守主道的人，只求天國的事情。真正與耶穌有關係的人，並不是由於血緣，而是用真心悔改。是的，「擁有」所給予的安全感，有時候，遠遠勝過那看似「虛無飄渺」的神的國度。

今天的經文，用了許多關於「創造」這主題，就是烏鴉被創造的特性、百合花的榮美比起所羅門時代所穿的（極繁榮的時代）尤勝一籌。耶穌用「創造」去戰勝人心的貪婪與安全感。「創造」是一幅怎樣的圖畫，就是亞當、夏娃一起去管理伊甸園的日子，在神的照管下，他們夫妻二人沒有憂慮要穿甚麼（他們也不穿甚麼）、吃甚麼（樹上任何的果子都可充飢），只是好好忠心照主吩咐，管理大地並其中一切的飛禽走獸，又或是去欣賞、讚嘆創造主的一切奇工。但自人墮落後，就被貪婪、「擁有」奪去了創造的原意，將神的公義一步一步挪移離開了那美好的大地和神的子民。

耶穌的群眾並非月光族，看金錢為糞土，他們仍然要努力地作工，但重點是人心的扭轉，靠著福音的大能，和聖靈的幫助，使我們知道創造的意義，一切都是託付給人的，<爭>的意義何在？

耶穌說烏鴉不種也不收，神養活牠們。烏鴉對於舊約的群眾來說，是不潔的，是污穢的，但是牠們在創造的照管下，仍能可以不種不收，在自然生態的循環下，仍能一代一代地生存下來。但是我們都在神的照管下，我們卻活在許多思慮下，留心「思慮」這字與路加福音十章 41 節，馬大的思慮煩擾為同一字義，非重要性就是思慮，就等同放棄遵守神的道；但若專心一意聆聽神的話，那就沒有空閒去為世事思慮。是的，我們是神創造的，本有神的形象，經過福音大

能重生，我們可以有能力和恢復那昔日最起初的身份，就是活在神的照管下，就算在危難的日子，連多少仇敵（頭髮）都數算過的主，就會使我們可以靠聖靈繼續去見證自己所信的道，擴展神的國。

思想：

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就是回復昔日神創造的美好，人可以信靠並全然依賴那照管一切的創造主，真正可以憂慮的，就是有沒有追求神的國，有沒有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上主，又有否將一切都變賣，愛人如同自己，使這世代能回復創造時那樣的美好，重新將愛和公義臨到地上。

這是主禱文的延伸，所求的，就是藉著福音將上主創造的心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第 30 天

主題：管理大地=專心等候主再來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二章 35-48 節

35 「你們要束緊腰帶，燈也要點著，36 好像僕人等候自己的主人從婚宴上回來。他來叩門，就立刻給他開門。37 主人來了，看見僕人警醒，那些僕人就有福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會叫他們坐席，自己束上腰帶，前來伺候他們。38 他或是半夜來，或是天亮之前來，看見僕人這樣，那些僕人就有福了。39 你們要知道，一家的主人若知道賊甚麼時候來，就不容賊挖穿房屋。40 你們也要預備，因為在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41 彼得說：「主啊，這比喻是對我們說的呢？還是也對眾人呢？」42 主說：「那麼，誰是那忠心又精明的管家，主人要派他管理自己的家僕，按時定量分糧給他們的呢？43 主人來到，看見僕人這樣做，那僕人就有福了。44 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要派他管理所有的財產。45 如果那僕人心裏說『我的主人會來得遲』，就動手打僮僕和使女，並且吃喝醉酒，46 在想不到的日子，不知道的時候，那僕人的主人要來，重重地懲罰他，定他和不忠心的人同罪。47 僕人知道主人的意思，卻沒預備，又未順他的意思做，那僕人要多受責打；48 至於那不知道而做了當受責打的事的，要少受責打。多給誰，就向誰多取；多託誰，就向誰多要。」

昨天與前天兩段經文告訴我們，沒有好好管理主託付的，人心若只是為著生活所需營營役役，被思慮、貪婪管轄，那就如法利賽人的酵無異，尤甚者，那些已經知道要好好藉著福音管理大地和其中的人群的人們，若果不順祂的意思去行的話，就多受責打，以此提醒或是警告凡屬於祂的人要專心一意，用人生去回應上主。

耶穌接著用另一個主題（末世彌賽亞筵席主題，**Messianic banquet motif**）去說明上主的子民該如何準備好自己，與主人一起好好管理所託付給他的。在猶太人的傳統中，筵席是用來準備好自己，期盼有一天可以在彌賽亞驟然降臨在地上之時，那些與他們一起坐席、已經預備好的人，就可以得著稱讚。不論是猶太地的宗教領袖，或是昆蘭群體，根據死海古卷中記載，他們都是十分重視彌賽亞筵席的，所以當耶穌人子來臨時，正正像一更天、二更天、三更天的時間（深夜到凌晨，即晚上十時至早上六時），是人最沒準備，並已沉睡的時間，耶穌就悄悄降生於馬槽中，世人也沒有多半點的留意。這也反映了在這世代，沒有人願意去留心神的國，除了聖殿中專心尋求主面的西緬和亞拿準備好，得見主耶穌嬰孩的面外，彷彿世人也瞧不起木匠的兒子耶穌。君不見，來宣講世人耶穌出生的好消息的，都不是達官貴人，不是尊貴的官員或多屬靈的拉比，乃是晚間要看守羊群的牧羊人。

原來當主來臨之時，預備好那彌賽亞筵席時，沒有半點多的人與他一同坐席，情況與當時許多所謂的沒有彌賽亞的彌賽亞筵席的舉行形成極大的反諷。許多人以為自己已是十分敬虔，每天都在等候彌賽亞，但是當真正的彌賽亞來到時，卻是試探祂、質疑祂、找祂的話柄，甚至威脅說希律要殺他（參路加福音十三章 31 節）。這提醒我們一件十分重要的事，就是原來我們舉辦的許多教會活動、聚會，原以為彌賽亞主會在其中，事實上卻是.....

當彼得聽完了這個彌賽亞筵席不如預期，就懼怕自己是否也一樣。相信彼得害怕的是，在當時代許多人說自己是彌賽亞，用來招聚群眾，為自己的各樣目的利用這期待的名號。然而猶太人在其中也經歷了多次失望和沮喪，甚至有甚麼彌賽亞的興起，也不一定產生興趣。所以彼得憂慮、煩擾的是，耶穌是說眾人都跟錯了，只有祂自己才是基督，或是耶穌暗示自己不像一般人所期盼是基督，因祂常稱自己要釘十字架，故彼得會懷疑自己是否跟錯了，投上的都枉然乎？但耶穌又沒有回應彼得的思慮煩擾，祂關注的，是人能否因著彌賽亞的出現，心意更新變化，做回昔日神創造的樣式。派人管理大地的職份，就是不為自己名聲，那些滿足別人的心、只管吃喝醉酒的人，就不會像那些按時分糧、等候主人（如西緬和亞拿）出現的僕人。

思想：

管理好大地，用福音牧養好一代的人，就是建立神的國，等候主再來的明證，心中沒有此等盼望的，就才會任己意而行。是嗎？

第 31 天

主題：平安的審判？！

作者：陳偉迦牧師

經文：路加福音十二章 49-59 節

49「我來是要把火丟在地上，假如已經燒起來，不也是我所希望的嗎？50 我有當受的洗還沒有受，在這事完成之前，我是多麼地焦急！51 你們以為我來是要使地上太平嗎？不！我告訴你們，是使人紛爭。52 從今以後，一家五個人將要紛爭，三個和兩個相爭，兩個和三個相爭；53 父親和兒子相爭，兒子和父親相爭；母親和女兒相爭，女兒和母親相爭；婆婆和媳婦相爭，媳婦和婆婆相爭。」54 耶穌又對眾人說：「你們看見西邊起了雲彩，就說：『要下大雨了』，果然就有；55 起了南風，你們就說：『要燥熱了』，也就有了。56 假冒為善的人哪，你們知道分辨天地的氣象，怎麼不知道分辨這是甚麼時代呢？」57「你們又為何不自己判斷甚麼是合理的呢？58 你同告你的冤家去見官，還在路上，要盡力跟他和解，免得他拉你到法官面前，法官把你交給法警，法警把你下在監裏。59 我告訴你，就是最後一小文錢還沒有還清，你也絕不能從那裏出來。」

路加福音十二章充滿著福音和上主的創造的關係，福音的臨到，就是人可以繼續去讚嘆上主創造的美好。在這個時刻，人與上主的心再一次聯合，去為上主創造的世界，一起好好管理，一起好好敬拜讚美祂的偉大和奇工。但是創造這個主題卻與審判有密切的關係，每當人要破壞這創造秩序，拿走神的公義，當貪婪、邪惡充滿在其中的時候，上主就會以審判臨到自己的百姓中，洪水、所多瑪、蛾摩拉的審判，就是反映上主公義的決心。

今天的經文，描繪了三個不同審判的場景，這就表明若人不好好藉著福音管理好大地，反而讓大地充滿更多邪惡和貪婪，神的審判就會臨在我們當中。

第一個審判的場景描述到，原來福音不單只是帶來平安。許多猶太人以為彌賽亞的福音只是包括美好、得勝、平安的信息，哪知這好消息也包括了人不想接受和面對的結果——審判。這裏記載了一家五口互相紛爭的論說，這與那有以利亞心志的先知所說的——在末後時父的心歸向子，子的心歸向父——有矛盾的地方。但是事實上，這只是多一個必要的補充。原來平安的福音是必須帶來審判的，就是父與子會為了真福音彼此紛爭，這紛爭可能的結果，就是一個得著救恩，另一個就得接受拒絕福音的審判。

而第二個場景，就說明，原來假冒為善的人——或是母親、女兒、婆婆、媳婦，他們不是不知道耶穌的福音大能，他們心中是懂得分辨的，他們心中也是明瞭的。可是，偏行己路，人心不肯、不願悔改，也不願放下手中擁有的財產、倉房，要得去每天活在思慮當中的人，就是要褻瀆聖靈啟示的真理，那審判就必要臨到他們當中。

到了最後的審判場景，就是要勸那不願悔改的，在前往被審判的路上，盡最後一份力氣去回轉、認罪，求那恩慈的主赦免，免得最終在上主這位審判官的面前，就不得赦免。這個場景是一個催逼的情懷，是滿心希望在審判來到以前，人只要悔改，承認其罪，就可蒙拯救和原諒。原來基督福音的審判，不是冰冷地予人殘酷的宣告，乃是不斷又不斷的相勸，就如神歷世歷代差遣了許多先知，

人仍不悔改，直至神的兒子道成肉身，甚至死在十字架上，所以這審判是有代價先付上，並且是至高神兒子親自代出的代價。

思想：

首先，讓我們首先去學習甚麼是救恩，救恩是平安的、喜樂的，但是其另一面卻是會帶來審判的。但值得思想的是這審判從來不是高高在上，乃是充滿代價和犧牲的。這叫我們反省判斷的話很容易出，但背後的愛心和付出卻是.....

總的來說，在這條往耶路撒冷的路上，耶穌所做的，叫人深深儆醒的是我們所做的是叫人心回轉、歸向上主，或是只是在形式上，因循著我們的做法，沒有絲毫為著人心的扭轉，自己天天在主面前，不斷的不顧一切、情詞逼切的尋求主聖靈的幫助？！